

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0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9 時 3 分)

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

主席 (曾議員麗燕):

開會。(敲槌)上次的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參閱。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是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及質詢，首先進行業務報告，業務報告完畢後先由工務委員會議員質詢，再由其他委員會議員質詢，每位議員質詢時間 10 分鐘，現在先進行業務報告。

現在開始由工務委員會議員質詢，請登記第一位的方議員信淵質詢，時間 10 分鐘。

方議員信淵：

首先還是跟李副市長說聲辛苦了，李副市長為了我們市民朋友在打拼，結果累倒了，向李副市長報告，要把身體照顧好，市民朋友都很需要你讓我們高雄市更繁榮，這個都要靠你了。

首先，我要和都委會及都發局探討建蔽率和容積率的問題，這個問題民眾一直都在反映，本席也已經反映好幾年了，但是一直都沒有得到正面的回應。為什麼一直要反映建蔽率和容積率的問題？因為一個都市發展假如沒有增加容積率甚至建蔽率的話，對於這些老舊的房子，民眾根本就沒有改建的意願，就會變成阻礙都市發展的一個因素。另外一個最重要的因素是會產生二次增建的部分，所以本席才會一直拜託都發局趕快來研議，怎麼樣來提高容積率和建蔽率，讓我們的都市更加速發展。你看現行建蔽率大概是 50% 至 60% 之間，容積率像原有的高雄縣都介於 120% 至 150% 之間，120% 至 150% 是怎樣的一個概念呢？等於是 100 坪的土地只能蓋 120 坪，請李副市長，你們想一想，這些容積管制可能連一間透天厝都蓋不起來，所以我們才會希望容積率和建蔽率不能加速做檢討，讓我們的都市能儘速發展，針對這個問題，請都發局局長先回應一下好不好？謝謝。

主席 (曾議員麗燕):

林副主任委員，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謝謝方議員關心這個議題，這一題也是方議員一直以來非常關心的，有關市民一些老舊房屋的改建，確實這個改建議題，今年列入我們的重點工作，針對

建蔽率，根據我們整個統計下來，高雄市住宅區有 27 萬屬於五樓公寓的老舊住宅，有一些需要急迫性重建或改建的需求，為了增加這個誘因，我們今年透過一些學者專家研究之後，檢討把它放寬到 60%，這個誘因大概可以解決目前高雄市原市區一些老舊住宅的改建問題，目前的進度已經在我們專案小組審議當中，未來…。

方議員信淵：

局長，我再請問一下，你從 50% 提升到 60%，60% 的定義差別也不大，我希望能不能儘量把它提升到 80%？因為要符合民眾居住地的需求，像一間透天厝，前面需要蓋車庫，蓋了車庫還要加頂蓋，建蔽率也幾乎大概都 80% 了，還要留防火巷，所以我覺得提高到 80%，對於居住正義應該是滿符合的，你將 50% 提高到 60%，如果不夠需求，他還是會增建啊！針對這個部分，我還是請都委會是不是研議它的可行性？只要不妨礙消防通道、公共安全，不管是 50% 還是 60%，應該要提高到 80%，才是能達到居住正義，是不是？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向議員報告，雖然我們現在調整到 60%，但是事實上如果按照很多免計建蔽率的部分，實際上是可以達到 70% 到 80% 的建蔽率，而我們的建蔽率主要是考慮到整個城市居住採光和通風的需求。

方議員信淵：

居住採光當然一定要去考慮，但是你要考慮到民眾的需求，相對一些沒有計入的建築容積或建蔽率，那些因素都可以在整體裡面做規劃，你設一個天花板大概能達到多少，這樣就好了，再上去就沒有辦法，你就把它設定的高標一點，不管他怎麼去湊，反正湊起來就是 80%，對不對？民眾可以針對他居住或採光的需要來規劃，這是民眾自己要住的，不是你要住的，是他要用的，不是你要用的，你不能用你的觀點來考慮民眾所需要的，如果你不把它考慮清楚的話，永遠都是二次增建，對不對？針對這個部分，還是要請都發局繼續研議。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議員的意見我們會列入專案小組來討論。

方議員信淵：

包括容積率的問題，你看 120% 到 150% 要怎麼用？非都市計畫區都 240% 了，都市計畫區才 120% 至 150%，我買非都市計畫區的還比較好，我何必買都市計畫區的土地，對不對？還有一個，就是我們現在在研議的「高雄厝」，為什麼非都市計畫區不適用？你既然有設定增加「高雄厝」的建蔽率了，就要一體適用，包括非都要納入，這樣可不可以？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好，後續我們納入專案小組裡面去討論。

方議員信淵：

謝謝。還有一個部分，就是還地於民的部分，也就是公共設施保留地的解編，針對這個部分，我還是要請問都發局局長稍微解釋現在的處理方式是怎麼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目前整個還地於民，即公共設施保留地，高雄市有 31 個都市計畫區，其中 13 個都計區依定期通盤檢討正在檢討當中，有 18 區列入專案通盤檢討，目前專案通盤檢討的數量相當大，今年度是採用三個批次在進展中，目前已經兩批次完成檢討。

方議員信淵：

局長，我要問你的是針對個案如何處理？怎麼樣還地於民？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我們是針對全高雄市的公共設施保留地，將過去長期下來造成地主權利受損的公設保留地，我們進行檢討，並針對私有土地的部分，土地的樣態是屬於比較塊狀的，不是系統性的，譬如你是道路或水路，未來可能因為…。

方議員信淵：

我這樣簡單問你好了，假如我有一塊土地是公園用地，你怎麼樣來做這一塊地的解編？你用什麼型態做解編把土地還給我？這樣子問你比較快。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公園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是工務局養工處，他們要檢討這塊地未來確實沒有計畫興建的需求，沒有施設的必要，提案到我們委員會審議，我們通盤檢討，認為確實沒有需要，才會加以解編。

方議員信淵：

個案是怎麼處理的？你是把這塊地全部還給市民朋友，還是政府仍然分到一部分，是這樣的一個方式呢？還是用怎麼樣的方式來處理？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重劃後，變更後負擔。

方議員信淵：

部分負擔嘛！〔對。〕我為什麼跟你強調這一點？我們高雄市公共設施用地已經非常少，包括公園綠地都非常少，不像新北那麼多，針對還地於民的部分，我們應該藉由都市變更的方式再經由重劃，取得部分公共設施…。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給 1 分鐘。

方議員信淵：

針對還地於民之後，剩下的公共設施保留地，這個公共設施你就要用重劃的方式將它處理好，讓民眾還是可以享用一半綠地，我今天非常強調這一點，就是希望市府在做還地於民的時候，不要把每塊地都還地於民，甚至你只拿一點回饋金回來，這一種對我整體市政絕對是沒有幫助的，對市民的生活品質也沒有幫助，所以我們還地於民，一部分的公共設施一定要保留下來，並藉由重劃將它完成，這樣子可不可以？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可以，議員，我們還地於民一定會兼顧都市發展的需求。

方議員信淵：

我也拜託都市計畫審議委員會要把關，各位委員一定要把關，讓市民朋友還可以繼續享用該有的公共設施，謝謝。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現在請副召集人方議員信淵主持以下的會議，謝謝。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鄭議員孟洳質詢，時間 10 分鐘。

鄭議員孟洳：

我直接就教副市長，我比較好奇的是仁武產業園區，因為上個月的時候，經發局已經有公告了，仁武產業園區占地還滿大的，占地 48 公頃，未來可以創造 213 億元投資金額，也可以創造 6,300 個就業機會。市長在做施政報告的時候也有提到這一塊，我比較好奇既然仁武產業園區主要產業是航太產業和精密製造業，我想問 6,300 個就業機會，我們有沒有想到人才和人力的培訓到底要從哪裡來？專業人才培訓到底要怎麼推動才可以達到韓市長說的讓高雄子弟在高雄工作，甚至讓北漂青年都回來高雄就業？副市長，請回答。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副市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仁武產業園區已經公告，經發局必須要取得用地，包括產業園區的開設。航太確實需要比較高科技的人才，現在你說要馬上訓練，就可以進到那裡面，大概都是比較基層的，但是還是要做。

鄭議員孟洳：

一定要做啊！因為從廠商進駐到整個產業園區正式運作，還有一段時間。我們人力的培訓、人才的培訓，都是要去做的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一部分我會交代勞工局，我們可能要結合高雄這些大學就比較高科技專業的部分去做，不管他原來是不是就已經有這樣的基礎學識，學完之後怎麼樣再進一步訓練，這個我會交代勞工局來做。

鄭議員孟洳：

我認為一個產業的發展，甚至要帶動整個高雄的繁榮及年輕人的就業機會，我覺得這是一連串的，不是說今天都市計畫或是經發局、都發局把這個東西做好了、讓廠商進來就沒事了，整個要跟在地的高雄人、高雄子弟做結合，最好我們可以有一個很完整的人力培訓、人才培訓，甚至讓整個專業人才都留在我們高雄，這樣有多好啊！

我還有一個問題，這裡面提到有 213 億元投資金額，我要問一下，我們目前有沒有先去洽詢一些廠商，他們有沒有意願來投資？因為我看媒體和新聞報導，最大的航太產業龍頭漢翔目前沒有意願進駐到仁武產業園區，甚至在整個精密製造業，在這次的中美貿易戰，我們的精密製造業其實是非常大的受害者，台中已經有一個聚落了，我們的仁武產業園區現在又主打航太和精密產業，會不會互相衝突？到時候會不會找不到廠商願意來進駐？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就我所了解，仁武這一塊，要進到這裡面來購地及租地的部分，其實還滿搶手的，但是還是要…。

鄭議員孟洳：

目前有哪一些廠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可能經發局會比較清楚。

鄭議員孟洳：

經發局…。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今天都委會沒有經發局的委員。

鄭議員孟洳：

是。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那個部分，會後我會提供相關的資料。其實有一些高科技產業對這塊土地有相當大興趣的，而且也透過市政府希望能夠取得它該有的土地。剛才鄭議員所提的沒有錯，包括航太部分，我們還是要去招商，希望進到高雄來的，我們都儘量提供該有的土地，也能夠協助他，這樣才能創造投資。

鄭議員孟洳：

我們目前所洽詢的廠商，副市長這邊都還沒有掌握到嗎？可能是哪一種類型的或者是哪一些廠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因為今天是都委會的質詢，經發局的部分我可能要再詳細確認，我只知道概略的狀況，但是不能提供很詳細的資料。

鄭議員孟洳：

OK！可能會後再向本席報告一下。〔好。〕還有，這次日本因為哈吉貝颱風的關係，受災非常嚴重，整個水災、洪災非常嚴重，他們的工業區也受到影響。我要請問有關仁武產業園區，其實仁武整個地段還滿容易淹水的，有沒有針對整個都市的防洪、治洪，甚至未來假如發生洪災的時候，整個疏散計畫有沒有去做規劃？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向鄭議員報告，我這十個月來，大概把高雄最重要的工作，也許表面上看到的是清淤泥的這個部分，其實我現在在建立的，第一個，就是我們災防辦的救災能力，我們把所有的災防辦，現在應該有包括交通局、警察局的監視系統全部都納進去這一個…。

鄭議員孟洳：

警察局的監視系統，〔對。〕我很沒信心。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但是我們沒有涉及到隱私，我們是在救災的時候才能去啟用，這個本來就是一個防災系統。第二個，我們以前有很多的工業區，說實在如果經濟部或是我們自己工業區的排水系統大概做得還算不錯。

鄭議員孟洳：

其實我覺得已經不能用以前的角度去思考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知道。

鄭議員孟洳：

因為現在已經是極端氣候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沒有錯！

鄭議員孟洳：

所以很多災難的發生都是我們不能預期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其實我們現在有很多私人的工業區，包括排水，尤其以前高雄縣的這個部分，我現在要求水利局就整個排水區域必須做完全的規劃。

鄭議員孟洳：

所以在我們的產業園區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該改善的部分，在仁武的這一塊，我們一定會去做整個系統性的處理，當然處理完了以後，是不是就沒有災害，這個沒有辦法保證，就像剛才鄭議員談的氣候變遷的狀況，最起碼災害來的時候，我們能夠降到最低。

鄭議員孟洳：

我覺得既然我們有一個新的產業園區，就要好好的去做規劃。〔對。〕我們的防災等級應該是要更上一層樓，〔對。〕而不是用可能過去既有的狀況或情況去做設計和規劃。所以這個部分，我在這邊要求副市長，還有各位委員要加強我們在防洪、治洪、防災的部分，這一塊非常的重要，因為其實整個工業區所帶動的產值跟經濟是非常可觀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沒有錯！

鄭議員孟洳：

這次日本的案例，我們也可以看到整個工業區一片汪洋大海，所以我覺得你們應該要去參考別國家的做法，讓我們的防災等級更提升。最後 1 分鐘，我簡單的問，我們這裡面的 30% 會有我們的非法工廠進駐，請問我們的審核標準跟資格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當然標準的部分會後我會送給鄭議員了解，但是就我們要安置的這一塊，當然也要他有意願才有進到所謂的審核，現在有很多的狀況，包括在農地的工廠，如果是比較高科技的，他是相當有意願要進到這裡面，這一個我們會去訂定取地完了以後，它該有的標準，再送給鄭議員做參考。

鄭議員孟洳：

目前還沒有訂定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現在在研擬，但是完成了沒，我大概還不…。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江議員瑞鴻發言，時間 10 分鐘。

江議員瑞鴻：

副市長，我等一下要講的跟都委會都有關係，就是我們仁武的淹水惡夢未

除。再來，你看今年度可以說在我們仁武里裡面的鳳仁路跟中正路，剛好在我們的區公所，等於是仁武區的行政中心，這個差不多十幾年了，我從當代表，還有 2 屆的里長都在仁武里，這次的淹水比十幾年前還要嚴重，你看這是我們前年度的淹水，在我們 10 號道路橋下，我們 823 那次水災，你看前年度的淹水，這間摩托車店的淹水也是在前年度，結果今年一樣也是淹水，這個在灣內里仁光路，我們當務之急是不是要做疏洪跟滯洪，但是到現在我都沒有看到市政府的作為，我們未來的用地取得，這真的是最重要的，這樣才有辦法去做，你的規劃一定要有用地取得，這也是要經過都委會討論通過後，再送內政部。

再來，我記得在 107 年市政府就有規劃我們愛河的最後一哩路，在我們的八卦里裡面，因為我知道之前你們市政府規劃愛河最後一哩路的滯洪整治有牽涉到 100 期的市地重劃，我記得 107 年他們所有的計畫書都有出來了，這個市地重劃的取得用地，我們預定在 108 年要動工，109 年 8 月要完工，可是現在已經 108 年了，結果我現在看你們連動工都還沒開始。因為我知道 100 期裡面有規劃兩個滯洪池，這個就是要因應未來怕我們八卦里淹水，這個 100 期裡面原有的兩個池塘，怕池塘有裝水的問題，所以規劃兩個滯洪池在那裡來因應未來淹水的問題。你說的愛河最後一哩路，我到現在也沒有看到有什麼動作出來，你看這個都是從市政府截取到的資料，我們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108 年 4 月 23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108 年 5 月 1 日勘定重劃範圍；108 年 6 月 20 日召開區內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重劃計畫書 108 年 9 月 19 日經市政府市地重劃跟區段徵收會議通過提報內政部。但是副市長，我看你今天的業務報告計畫書裡面怎們都沒有寫，是不重視仁武區嗎？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副市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跟江議員報告。因為我今天報告的是經過都委會的部分，這個是地政局重劃的狀況送地政司的情形，所以這兩個都在進行，但是今天報告的是都委會在這 7 個月裡面所做的部分，這個案子在都委會早就已經通過了。

江議員瑞鴻：

沒有啊！你們這裡面是 108 年，你看你們市政府的資料，我拿到的資料是今年度才通過送內政部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知道。

江議員瑞鴻：

我的意思是，為什麼這本業務報告裡面都沒有這一項？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因為早在 3 月之前，我們就報內政部了，內政部在 4 月 23 日核定下來了，所以之前就說過，我們都委會已經審過送內政部了。

江議員瑞鴻：

這樣好，感謝。再來，副市長，我說這個 100 期的市地重劃跟我們愛河最後一哩路，這塊排水，你看要等多久才會完成？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是不是先請地政局的黃局長把用地取得重劃的進度，跟江議員報告一下，水利局的部分，我等一下再來做整合，好不好？請黃局長。

都市計畫委員會黃委員俊雄：

謝謝江議員的垂詢，基本上這個案是運用重劃幫忙取得水利用地，包括河道及滯洪池用地，這個重劃計畫書，在 9 月 19 日市地重劃區段徵收會議已經審過了，之後我們在 10 月 7 日馬上報內政部，但是內政部要安排期程來審查，等審核下來之後，我們才正式報重劃計畫書。後續土地的部分，我們就交給水利局去做防洪、滯洪池的施設。當然我們是優先取得用地，這些部分我們都有很積極的在做推動，以上向江議員做報告。

江議員瑞鴻：

記得上次會期，我有建議闢建拷潭滯洪池，你看這個地方是在仁心路灣內國小後面的台糖土地，我上次的建議不知道市政府…，我剛剛講的，一個建設它的土地及用地取得，一定要經過都委會變更，這個案現在你們有在進行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向江議員報告，請水利局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這個案子議員非常關心，我們現在正在做規劃，位置大概出來了，我們會大概在明年 2 月份完成規劃報告，在 109 年 3 月進行都市計畫用地變更。

江議員瑞鴻：

我們看國道 10 號道路橋下到仁武獅龍溪旁，市政府在那裡有闢建滯洪池，這些都是台糖的用地。記得前年行政院有行文通過，所有政府的公共設地，譬如台糖土地只要市政府有需要土地，它都要無償提供。現在這個地方是最好的地點，這個又不需要花錢徵收。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這個位置我有去看過了，非常不錯、非常好的位置，也跟我們現在正在做抽水機的位置相符，兩個可以搭配一起來運用。

江議員瑞鴻：

未來闢建滯洪池，真的可以在灣內里上游儲水，才不會造成整個鳳仁路、灣內里、國道 10 號橋下及仁光路淹水，〔是。〕這個看市政府什麼時候可以來辦個會勘，未來看要如何規劃比較適當，這樣好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好，我來辦個會勘。

江議員瑞鴻：

再來，仁武區內有三個里最可憐的，就是烏林里、拷潭里、仁福里，未來土地可不可納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因為仁武區各里的人口都不斷增加，只有這三個里的人口無法增加，副市長最近常到仁武區，應該三個里長也都有向你建議，你看他們的人口一直在減少。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感謝江議員對仁武的用心，這三個里的狀況，我們會納入做通盤檢討，好嗎？

江議員瑞鴻：

好。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鍾易仲議員質詢，時間 10 分鐘。

鍾議員易仲：

首先想和都委會討論農地違章工廠的部分，農地違章工廠終於在今年有新的進度，立法院在 6 月份的臨時會，三讀通過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案，明定特定工廠有效的落日期限為 20 年。其中輔導農地工廠合法化分為兩個階段：第一個階段，針對低污染未登記工廠，必須在兩年之內申請納管，在三年之內提出改善計畫，並且在 10 年內取得特定工廠登記；第二個階段，則針對建物及土地合法做一個變更。如果在這樣框架之下，已經把我們的工廠分成不屬於都發這個經營合法的問題，包括廠房的工安、消防需求等等的規定；另外一個就屬於都發局都發工廠用地的使用，有沒有合乎國土計畫法的用地規定？

有關合宜用地管制的部分，目前主要有分成兩類，第一類就是有聚落型的工廠及獨立型的工廠，這兩種樣態是市政府未來會面臨並要去解決的。我在這裡想要請教都委會主委，第一個，群聚型工廠形成的條件中，現有的工廠需要符合哪一些條件，才能列入這個群聚工廠的範圍裡面？請主委回復。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向鍾議員報告，目前國土計畫裡面，針對農地工廠的部分都還是在研議當中，有關於議員所關心的群聚，未來就是農地工廠、未登記工廠，第一個，它

是不是低污染，如果是中高污染，當然就…。

鍾議員易仲：

前提是低污染，我們現在討論的是低污染。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群聚到底是用面積還是用家數，目前經濟部還在研擬討論當中，還未定案。

鍾議員易仲：

還在討論當中，〔是。〕延續這個，假設未來你們在討論的時候，在群聚工廠範圍裡面，如果涉及到公共設施的開闢，到時候是由政府出資開闢，或者它的型態會像私設的工業區一樣，須由群聚的工廠自行處理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目前全國各縣市，經濟部是委託各縣市經發局，進行有關轄區內的未登記工廠分布，是屬於低度或是群聚分布的家數，這部分資料要先出來。預計在今年年底完成調查之後，才進行整個通盤檢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再向鍾議員做個補充報告，原來這個群聚的工廠它本來就是違章，這並不是完了以後就要把它拆掉重來。所以在這樣的工廠裡面，你說它的道路及外面所有的公共設施，我敢講這個如果以現成的部分，大概都不符合現在都市計畫該有的規定，但它最起碼一定要達到低污染，而且消防、環保這些都是要符合的。用國土計畫的方式把它劃成一個聚落，往後如果它改建等等狀況，當然要回到原來都市計畫所定該有的公共設施、道路排水等情形，要去把它完成。所以第一階段工輔法的部分完成以後，要回到國土計畫法的規範，只是就既有的問題，能夠做一個解決。所以群聚的工廠也許國土計畫在研究審查的時候，還可以稍微做處理，但是單獨的部分，現在就比較麻煩，只有一間、兩間。

鍾議員易仲：

我要請教就是關於獨立工廠合法化的部分，未來在國土法裡面，如果要讓農地工廠就地合法的話，獨立的有沒有他們需要符合哪一些原則？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們現在的狀況，獨立當然要符合工輔法，原則上是低污染，且在消防檢查都沒有問題，也許可以依照工輔法規定，我們不會去拆它，但是如果納到國土計畫法裡面，它還是會有問題。

鍾議員易仲：

據我所了解國土計畫法的部分，會針對有群聚的部落，把那邊的農地劃成特定的農地。獨立的如果在農地上面，它有可能會被劃分到特定農業區裡面。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有可能。

鍾議員易仲：

如果劃分到那邊就完全沒有符合任何的條件。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但是現在我們也針對這個問題做一個研擬，原則是希望這些獨立的工廠租農地，我們有沒有可能有一個工業區的新開發，請它移到那邊去，來恢復這個部分，這個可能經發局都必須再下一點功夫。例如岡山有很多螺絲工廠，我大概也跟他們開過三次的會議，包括協會的部分，他們也有建議，我是獨立工廠，雖然符合工輔法的狀況，但到時候國土計畫法…，假設又還是特農或是農 1 的狀況，他還是沒有辦法符合合法的工廠，如果他們用租地，我們有沒有可能開發一些比較類似工業園區，能夠符合法定的規定，請他遷到那邊去租。

鍾議員易仲：

我這邊還有另外一個問題要請教你，假設他是在都市計畫法合乎群聚原則所設立，在群聚裡面的每一個農地工廠是整片接連在一起的，在這個範圍裡面可能會有某些地是屬於農地使用的部分，如果被劃分在這個區域裡面，他的農地還可以使用嗎？他的農地還可以農用使用嗎？會不會因為劃分下去之後，被附近的工廠污染所影響到？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你的意思是聚落的狀況，也許我們劃得太大，旁邊還有農地的時候，農地可不可以繼續使用嗎？

鍾議員易仲：

不一定是太大，或者是在一定的範圍裡面，可能有摻雜一些可耕作的農地，未來那一些要怎麼去處理？在聚落裡面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們還沒有進入到這樣的討論，如果假設是這個狀況，我們來研擬怎麼做處理，因為以現在群聚工廠的狀況，大概都比較集中了。

鍾議員易仲：

比較靠近市區這幾個群聚的農地工廠是比較集中，你可以去看一看，如果是到燕巢、原高雄縣比較偏遠的地方，他們那些群聚農地工廠，可能就沒有這麼集中，裡面可能會摻雜很多可耕作的農地在裡面，會有這種情況。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大概這個國土計畫法的委員剛好分專案小組，就這一部分來做一個審查，當然最主要還是國土計畫法法令的審查，說實在高雄市最大的問題還是在這一塊，我們會細節的分類。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鍾議員易仲：

謝謝主委。另外一個我要討論的是公共設施保留地的部分，在之前有一個新聞報導林園地區有一個 80 多歲的老婦人，他跟媒體痛陳，他的 3.5 公頃的土地，被教育局劃分為學校用地長達 39 年，在當時喚起各界對這個錯誤的土地政策有一個同情的眼光，政府遲遲不肯徵收，地又不還給地主，地主除了到處去申訴之外，什麼也做不了，我們政府當時除了依法給予一些相關土地稅費的減免之外，也沒有更多的補償來彌補地主被限制的損失。我知道都發局現在很用心，針對高雄市 18 個都市計畫區，總共分了三批進行專案通盤討論，目前第一批、第二批 13 個都計區都已經公開展覽了，剩下最後第三批還有 5 個都計區，應該在今年年底就會公展了，對不對？

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建議市政府是不是應該加速這一波全國性的公保地減編政策的作業，把根本用不到的公保地，隨著少子化的情況，能夠把教育用地優先列入解編的項目裡面，請主委做一個回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剛才局長也談過了，這一塊其實是全國各個地方政府都會碰到的問題，因為劃定人…。

主席（方議員信淵）：

謝謝。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林議員智鴻發言，時間 10 分鐘。

林議員智鴻：

今天都計委員會的質詢，我們要特別針對鳳山幾個重要的地方，我們看 PowerPoint，有幾個目前我認為是被忽略的地方，都委會可以共同商議接下來這塊地怎麼走。第一個地方就是台鐵的高雄機廠，因為已經遷到潮州去了，這裡的未來是什麼？以及等一下要談的是中崙地區周邊很大一塊的農地，周邊的人潮非常的多，待會有數字來呈現。

我們用更宏觀來看整個高雄市的地理環境，其實鳳山以及我們等一下要談的地方都是在一個重要的核心區，是一個人潮非常多，以及在逐步增長人潮的區域，周邊也有輕軌的建設，也就是未來捷運黃線的周邊。接著請看，相信大家知道這裡就是鄰近苓雅、前鎮、鳳山的高雄機廠，它位在武昌路、武慶路和凱旋三路中間這一塊，目前的現況有一些老樹，有一些具有文化資產的設施，以及日據時代就已經存在的一些鐵道設施和建築。因為已經面臨到整個都市發展的期程，所以我希望這裡的未來可以歸零思考，從零開始。

這裡大概有 31.62 公頃，我想要請教的是，未來這裡的走向是什麼？我們是不是可以藉此機會在議事殿堂大家一起來探究，這塊屬於西鳳山、東苓雅、緊鄰前鎮一個都市核心的中心區，這一塊大型的鐵道文史的據點，而且具有一些生態價值和都市發展的要件，我們未來要怎麼走，是不是請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案子其實在我們都委會裡面已經開過三次的專案小組會議，當然這裡面仍然有規劃，包括有一些保留區和文化的部分，當然也有規劃住宅和商業區的部分，現在正交回台鐵，就我們小組的委員所提的意見再做一個修正。至於詳細的圖面，大概規劃的部分，會後我們會提供資料給林議員。就我們現在審查的部分，但還沒有到達定案的階段，看看林議員對這一塊有沒有什麼建議或其他的意見，可以提供給我們的委員做為參考。

林議員智鴻：

好，我有拿到這個計畫，裡面有特別講到的一段，就是本府主動規劃及整併西北側閒置工業區，一起納入整個都市計畫的變更。所以這個精神在於本府主動，現在主委講台鐵局好像還沒有送規劃內容過來，其實我覺得我們高雄市政府應該要更積極主動，把對地方的願景以及對都市的想像，就是未來輕軌站施設下去之後這裡的發展是什麼，必須要更清楚的讓台鐵知道，這是屬於我們高雄人需要的記憶和發展。請看周邊有一些鐵道的建築等等的這些意象，其實很類似哈瑪星鐵道文物以及博物館的概念。

就目前的期程大概講到，已經在今年的 6 月遷廠完成，所以未來怎麼走，是現在周邊的居民非常關注的事情。我一個很具體的想像，其實本席一直推動的，就是高雄不要有所謂的罐頭遊具，希望推動特色公園。譬如之前我在質詢時就談過的沖繩經驗，一年就會有 600 億日幣產值以上，而且是逐年增加，很多親子家庭會不斷的到沖繩去旅遊，玩不同的特色公園。所以這裡極具這樣的條件，我們希望這裡的未來，它不只是一個公園，而是一個社區中型遊樂場的概念，是一種鐵道主題的遊樂場，把這樣的文創概念、生態概念以及文史保存的概念納進去裡面，成為一個鐵道主題的遊樂場，並且可以把一些既有的記憶融入進去。我知道之前氣爆發生的時候，有人孔蓋飛過去還停在裡面，之前李泰安搞軌案的那個列車車廂還放在裡面，所以這些台灣的重大鐵道事件及一些公安事故，在這邊會找到一些痕跡。我們都希望把這樣的記憶保留下來，讓這裡成為高雄一個鐵道主題特色的遊樂場，它是可以親子全家共融共樂的地方，讓更多的觀光客、全台灣的朋友，甚至全世界的朋友到高雄的時候，一定要來玩一場這個鐵道主題特色遊樂場！把這個火車意象結合進去，我相信這個可以讓高雄真的發大財，而不是只有喊喊口號而已！可以創造觀光產值，創造地方

的繁榮和生活水平的提升，這都是一個最好的做法。

所以，我們希望未來高雄市政府更主動一點，請都計委員會多多幫忙，站在一個市民生活提升的角度和觀光產值的角度，來打造成為一個主題鐵道遊樂場。請主委回答是不是可以朝這個方向來做規劃？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當然，我看了原來市政府要求的這個部分，除了剛才這個保留區，大概那些鐵道，有特定的文化和休閒的專用區，當然也有一些小部分的社福，所以文化的休閒專用區，還是占有最大的面積。因為地主是台鐵，我們委員提出來的意見，當然他們也會有反映，因為這個搬到潮州的時候，他也希望在這裡取得它該有的經費去資助潮州搬遷的費用。原則上林議員今天所提的意見，我們的委員們都在場，會就這這個部分並朝這個方向來處理好不好？

林議員智鴻：

好，謝謝副市長。接著探討的是地圖上的另一塊南鳳山的部分，本席一直很關注，因為這裡是一個人口增長區。整個南鳳山，我們可以算到整個五甲周邊的生活區，從民國 100 年開始人口就不斷的增長，到現在已經有將近 18 萬的人口在這個周邊，而且這裡又是緊鄰 77 期的周邊，有一塊位在中崙三里周邊的農地，這裡未來也是一個新都市發展概念的區域。那這裡的未來到底該怎麼走？雖然它是農地，但是有沒有什麼可以發展的方向？不論是做什麼樣的變更，或是什麼樣具體的規劃也好，讓這裡將近 18 萬的人口，而且是逐步增長。周邊的里像是保安、南成、過埤，這裡的周邊，我們從台灣電子地圖上面可以看到，顏色越深的，代表他的家庭收入是越高的，這裡基本上是一個中產階級小康家庭的聚落，都是較低密度的住宅，都是獨棟的別墅住宅。但我發現在這裡居住的人口不斷增長的同時，卻發現這裡少了一些可以消費的地方，可以商業聚集的地方，這一整塊，這個有幾公頃？待會兒請局長或主委再講一下；這個滿大的，因為緊鄰陸軍官校和中正預校周邊的這一整塊。

這裡有 18 萬的人口也不斷在增長，有三個里在這邊，從人口的結構以及消費的水平來說，他們都是具有消費能力，但是這裡的朋友們，如果要到大型的商場消費，就必須要跑到前鎮北高雄，以及最鄰近的大魯閣等等地方，事實上，這裡周邊會有基本的生活需求發展，所以這邊的居民很期待到底這一塊，你也不能把農地閒置在那裡，好像也沒有什麼生產的能力和發展的方向，是不是可以請主委再做一些詳細的回答？整個中崙、中民、中榮，周邊是過埤、保安和南成里，還有一大塊的空間，生活機能和商業核心是什麼？請主委是不是可以做一個具體方向的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先整體談一下細節的部分，如果有必要再請局長補充。這個部分的通盤檢討在 101 年時就送內政部，希望能夠做一些變更。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現在當然開了很多次專案小組的會議，內政部認為，鳳山是高雄市 38 個行政區裡面人口最多的，原則上他認為現在的人口有減緩，有沒有必要這麼大的農地做全部的變更，所以是趨於比較保守的態度。保守當然就會退回來，要我們提供必須具有公益性或是發展的部分，目前是在檢討和專案小組的審查中。而必要的部分，事後我們和區公所可能要來研擬一下，當地的那種狀況，舊部分如果不必要那麼大，那我們可不可以有幾個地區，或者是把它縮小一點，怎麼樣做一個修改，讓這個部分可以朝向讓地區的發展有點功能，這個大概是現在審查的現況。細節的部分，如果有必要，我再請局長補充一下。

林議員智鴻：

副市長，我認為茲事體大，周邊一、二十萬人口在這邊生活，應該要更積極的跟地方做很多的對話跟溝通並蒐集意見。我覺得保留農地也沒有關係。農地也可以有一些發展方向，譬如說農業科技園區，可以是一種大型體驗農場的概念，讓大家可以來這邊進行產地的銷售也是一種方法，或者是其他商業區的商業開發、消費新核心等等，有很多種做法，我覺得也不一定要受限，重點是地方的輿情、地方的意見蒐集起來，符合大家的需求所做出來的東西，地方才會滿意。是不是可以請主委做這樣的答復？更積極的跟地方做溝通。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好，我們會朝這個方向來努力，好不好？

林議員智鴻：

好，謝謝主委。

主席（方議員信淵）：

謝謝。接下來請韓議員賜村發言，時間 10 分鐘。

韓議員賜村：

林園區有一個五福里，13 鄰到 17 鄰總共 5 個鄰，住戶差不多 300 多戶，人口數差不多 500 人，面積 4 公頃多，包括公共設施、閒置土地、住戶所有權人的面積，那裡都是工業住宅用區。中油新三輕在民國 97、98 年完成量產之後，造成那裡的住戶和中油的距離很接近，包括中油設備所產生的溫度、噪音、空氣污染等等，這些在環評就有規範和要求，假使造成這裡的生活品質不好，中油必須要幫這 5 個鄰遷村。

選舉一到，候選人就開支票，包括前朝政府，從來沒有對這 5 個鄰表示關心，住戶透過民意代表爭取，好不容易已經有一個開始，包括遷村的計畫，依照我們市府的公共設施徵收條例來做查估，中油也委外找顧問公司來做地上物包括土地的查估，到現在已經過了 8 年，我不知道現在的進度，包括要將工業住宅用地變更做為高值化產業園區，這個並沒有在區公所辦公聽會，私下和地主來約定也有很多但書，地方特別是這 5 個鄰的村民、居民很重視以外，我不知道在座的委員，特別是林局長是不是對這個案子有瞭解？我想請你來做一個說明，我知道副市長剛上任對於遷村的事可能沒有那麼瞭解，但是我要聽取這個案子的進度目前到哪裡？未來會做出什麼地目變更？局長，你要說明一下嗎？

主席（方議員信淵）：

副主委，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這個案子目前還在公展當中，還沒進入到我們的審議委員會。

韓議員賜村：

局長，你大概知道吧？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對。

韓議員賜村：

好。我要講這塊地徵收的過程，中油更新後，環評裡面附帶條件有住戶無法享有一般居民的生活品質時協助遷村，中油三輕因為要更新，本來是要買 500 公頃的土地，因為地方反對，所以中油便就地在廠區內更新。要更新，廠區內土地不夠就蓋到廠外的閒置土地上，所以才和這 5 個鄰的住戶太過接近，造成住戶的生活品質落差很大，高溫、噪音、空氣污染，所以必須要遷村。

重點來了，遷村，他使用市府徵收公共設施的條例，這是不對的，這完全是中油一手遮天對這裡住戶進行一種不應該使用的徵收條例。你知道他去用市政府的徵收公共設施條例嗎？這個應該要協議價購，不管怎樣這個總是已經進行到一個階段，我們也只有被迫接受，但在接受的過程中又要把這些土地變更為高值化產業園區，這樣就都他贏了。現在徵收後把這裡 30 年、40 年的地上物剷平，又創造一波的價值，這裡的土地未來 8 萬元、10 萬元，甚至是 15 萬元起跳，他現在徵收多少錢？5 到 7 萬元而已，這樣怎麼對呢？這本來就是中油三輕更新的附帶條件，必須要跟這裡的住戶的生活品質做交代的，中油應該私下跟住戶協議價購的，但是他很厲害，中油退居幕後叫經濟部出面，經濟部委託我們高雄市政府地政局或是工務單位協辦，協辦委外找顧問公司來查估這裡的地上物和土地，現在查估都已經完成了，每一戶、每一坪包括在什麼位置的

什麼價錢，這已經告一段落，因為經過 12、13 年了。

我剛才就講過，選舉一次就騙一次，市政府從來沒去關心過，市政府沒關心也剛好而已，怎麼說？因為那不是市政府應該徵收的，那不是市政府的公共設施，都委會的委員們都很瞭解，這是一個工業住宅用區，是因為中油三輕更新而影響到居民的生活品質，讓他們沒有辦法像原來還沒更新之前一樣很自在的住在那裡，所以說這個土地要不要徵收？要。之後中油卻不需要這些地，目前他沒有需地的需求，如果像過去在更新之前他需要很多地，當然會趕快來徵收，可是他不需要了，不需要就拖著，一年又一年，好不容易現在已經進行到了一個階段，我不知道我們這些委員對地目變更為什麼會同意？沒有公開透過林園區公所辦公聽會，把這個案子透過顧問公司送進來給你們，你們就把它變更，你們現在準備要變更它了，變更為高值化產業園區，這樣對嗎？剩下的這些空地不就變成昨天的那 5 個鄰嗎？今天鄰近的住宅用地，包括其他的地目就是變成昨天的 13 鄰到 17 鄰，還不是一樣。你能夠將那個界址內的土地全部徵收嗎？

接下來，我要講這塊地。這個是徵收的範圍，中油在這裡，這是要徵收的，對面也是要徵收的，但是它被遺漏了。這圖面不是很清楚，委員可能也不太清楚，我要表達的意思是說 13 鄰到 17 鄰全部徵收，但是旁邊有留下一塊將近 3,000 坪沒有地上物的建地，這裡的地主透過本席希望在今天的都委會可以一併納入。這個都已經公開閱覽、公告，公告之前為什麼沒有在區公所做公開說明會？而是叫顧問公司送資料進來給我們都委會，這樣就解決了嗎？這樣以後很多事情就不用那麼多程序了，很簡單就做好了，透過一家顧問公司或是一家規劃公司把資料寫一寫就送進來給你們，因為官方的立場，你們馬上沒有質疑，不用去看現場，也不用開公聽會就同意，現在已經進來都委會了，不知道審議通過了嗎？我不知道。還沒審嗎？副市長知道。

這 3,000 坪鄰近的土地是建地，我們也希望透過都委會的所有委員能夠體恤地主的心聲，一併徵收，既然你們要做了，要把那裡規劃成高值化產業園區，當然站在地方的立場並沒有強烈的反對，因為現在要做的不是那種污染的工業，我們知道中油是特種工業用地，要在鄰近的住戶徵收工業住宅用地，經過更新後，那裡住戶的生活品質不好，所以必須要徵收，很多繁瑣的細則經過七、八年來已經告一段落了，現在中油進一步要把這些土地變更為高值化產業園區，居住在工業住宅用區這裡的居民本來就是中油要徵收、協議價購的，因為那裡不是公共設施、不是道路用地、不是機關用地、更加不是公園用地，市政府無條件、無資格來徵收他們的土地。中油透過很多軟硬手段，包括欺騙住戶同意搬遷，雖然價格已經談好，但是居民並不滿意，這是我要訴求的。另外一

個議題，旁邊鄰近的土地你沒有一起徵收，這些土地並不是無限擴大，你徵收土地的界址就在旁邊，這裡將近 3,000 坪…。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韓議員賜村：

我要向李主委和所有委員報告，鄰近的土地這一塊在五福路和沿海路大馬路邊，白色這一塊大約 3,000 坪，這一塊怎麼可以不徵收呢？表示他們聘請的規劃公司在規劃界址的部分並沒有很明確，附近地主的權益也沒有充分說明，今天中油要來收購這些土地和房屋，站在地方和住戶的立場當然同意，雖然價格不好，大家也知道過去買台糖土地的公寓一間就要 200 多萬元，現在它來徵收也是兩三百萬，沒有土地的徵收費用，因為土地是台糖的，所以他 300 萬、200 萬元要怎麼去買一間新的房子？這就是一直有人反對的原因。這個又不能強制他們全部搬走，我來徵收，因為這個並不是公共設施，所以會在那邊拖延幾十年的原因就是這樣。

拜託都委會所有的委員，鄰近的土地要一併納入，我們並不是跨過道路無限的延長，無限的併入，不是，就在隔壁相鄰的土地、建地，你只有徵收隔壁，那旁邊呢？一個街廓就是到道路的範圍，五福路和沿海路這個範圍內要一併徵收。我要向委員請命，這種要件我們必須要納入。副市長，針對本席剛才所請命的，把附近土地 3,000 坪一起納入，不知道副市長的看法如何？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案件因為經濟部用個變的部分送到市政府，現在去辦公展，也有…。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郭建盟議員發言，時間 10 分鐘。

郭議員建盟：

針對今天辦理公共設施解編的問題做一個探討，有關公共設施解編的狀況，根據你們給我的資料，現在高雄市的公共設施保留地大約 1 萬 5,388 公頃、私有地 1,800 公頃、徵收金額 5,300 億元、解編面積 333 公頃，這是你們這次預估的最大量，解編的金額 949 億元，這是大致的狀況。我看了相關的資料找到三個狀況的問題，請都委會的委員大家注意，在徵收的過程當中會不會遇到一個情形？第一、我們為什麼要解編？因為行政區的計畫人口變少，以後公共設施需求也跟著下降，下降以後怎麼處理？解編成住宅區、解編成商業區，解編以後如果正好在人口稠密區，你變成商業區和住宅區，人口就會湧入，會不會再發生一種情形？人口湧入以後接下來公共設施又不夠，我們知道相關的法規有規定，你要以計畫後的人口做公共設施的分析。

但是會出現什麼樣的問題？我認為都市精華蛋黃區域的公共設施保留地解編，你們要預留更多的公共設施緩衝，因為蛋黃區會發生什麼事情？照理來說，人口不足，公共設施就不用那麼多，可是回過頭來，人口不足，你為什麼住宅區和商業區要那麼多？照理來說要等比下降，不過你不是，你是減少這邊提升這邊，你提升這裡之後，人口就可能湧入。

再來，商業區和住宅區不需要那麼多，你也要減少，但是實際上你是把它增加，人口湧入以後公共設施的需求會不會再提升？當然這個在郊區一些地方比較不會發生，如果在市區內就會發生，當你需要公共設施保留地的時候，公共設施的土地會不夠。所以我認為在蛋黃區域應該保留一些緩衝空間，不然可能會發生公共設施接下來不夠的問題。

第二個問題，內政部公保地變更作業原則裡面有一條，它整個用地的檢討要注意一件事情，現在的人口趨勢是高齡和少子女化必須要注意，所以它在 102 年底頒布的作業原則裡面，要求我們在審查的過程必須針對這些老幼需要的社會福利設施作檢討，我們這一次解編 333 公頃，我問了內部的人員到底增加了多少這些設施用地？結果出來是零。我剛剛看了所有委員的介紹，21 位委員沒有社會福利專家、沒有老人福利專家，也沒有青年需求的專家，一般我們是怎麼作業的？直接把資料裡面所有的公共設施保留地丟回去給各局處，你們有沒有地方需要保留的？如果你們不保留、沒有意見我就解編了。你怎麼會知道？有時候遇到一些事情就是不要去增加麻煩。

我認為中央既然有這個規定，這些地可能一去不復返，我們實際上應該邀請專家學者來做評估，這一次我認為中央的具體作為已經有包括老幼托育的設施、長照的設施、高齡者育樂活動設施和社會住宅，針對高齡少子化以後，內政部、教育部、衛福部一直在推動這些。但是這一次我們解編 333 公頃，沒有！這個代表我們在檢討過程忽略了。在都市計畫法第 42 條、第 45 條沒有那兩種設施，照理來說要修改，未來其他立法建議要修，但是還沒有加進去之前已經寫在這個原則裡面，其實我們每次審查的時候應該要去注意。所以我認為應該聘任兒少托育跟老人照護專家參與審查。我在去年 8 月時有跟都委會提出一個質詢，質詢的時候就有提到，都委會依設置要點第 12 條第 2 項，你們裡面沒有相關的專業可去聘請，我覺得未來要聘任，聘請那些專家來補強我們這方面的思考。

第三個問題，高雄解編 333 公頃，很多有解編的人會很高興，有的人可能不一定會高興，因為他還要交土地和錢出去，讓他感到很困擾，但是最難過的其實是沒有解編的 1,534 公頃，這些人的公平正義怎麼辦？我知道你們陸續可能還有幾波，後面還會再解編，但還是大部分不會解編，那這些人的錢哪裡來？

我認為這一次以 333 公頃來計算，所以我建議，政府因公保地解編變更地目，所得回饋之收益，應專款專用於公保地之徵收。這次約 333 公頃用 30% 計算可以有近百公頃的回饋，不然也有代金可以收，那些錢現在也會在我們的基金裡面，我認為那些基金基本上不要再流回…，那些錢要拜託主委或局長，怎樣把那些錢鎖在基金裡面，要回流的一定是重劃以後所賺的錢，這些錢要拿來做什麼？要維持公平正義，要把這些錢專款專用拿去補償這次沒解編的人，因為政府的這個措施，我有錢可以實際得到該有的補償，高雄市政府應該怎麼樣落實這個原則？所以這三個建議請主委做個答復，再加 2 分鐘讓主委清楚答復完畢好嗎？謝謝。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謝謝郭議員，這個建議相當的好，因為我們的公共設施保留地其實不像…，如果公園也許面積會大一點。有一些公共設施保留地，如果地不是很大，它是併旁邊的部分去做重劃，再分回跟我們要的這些公共設施保留地。剛才郭議員在談的這個部分，以前我們一般在重劃的時候會取得一些抵費地，抵費地也許我不賣的時候大概可以去做這些社福，那種狀況透過都市計畫的變更，所以剛才講的一個是有沒有緩衝部分，假設我們對於這些社福，還有一些老幼往後必須要辦的公托、顧老的這些設施，這個是相當重要。第二點，你剛才講的部分，就是回饋回來的錢，照道理應該是我在這裡已經退回去，有回饋回來的錢，如果有必要應該再投入做一些社福的徵收，這一個部分說實在我們可以，因為…。

郭議員建盟：

我說這筆錢要專款專用不能再流入市政府。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基金本來就是做這樣的處理，不會跑入大水庫裡面。

郭議員建盟：

這個你要承諾，實際上是會跑回去，每次都會繳庫。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知道，那是沒錢時才會去動用。

郭議員建盟：

我覺得不能再拿這些錢繳庫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

郭議員建盟：

這個要想辦法怎麼擋住它。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第三個，如果在審查的時候，有必要請社福專家的部分，我們會來按照這個做處理。

郭議員建盟：

我認為不是有必要，是一定要。〔OK。〕為什麼？因為我們的委員剛好都是各領域的專才，這兩個領域正好少了，所以每次解編的時候，我要拜託請他們出具書面意見，跟他們之所以認為要或不要的依據，要列在內，這樣的審查對未來的需求會比較嚴謹看待，以上建議，謝謝。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好，謝謝。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簡議員煥宗發言，時間 10 分鐘。

簡議員煥宗：

在我的選區鼓山區有兩個很重要的地方，一個叫做美術館特區，一個叫凹子底，這兩個真的是蛋黃區裡面的蛋黃區，尤其在凹子底這邊最近有很多重大投資計畫陸陸續續在處理中。我今天講的是義享天地，義享天地的地坪大概 5,000 多坪，整個樓地板大概 12 萬多坪，它位在一個交通還算不錯的位置，旁邊現在已經有好市多了，我期待這樣的一個投資案可以帶給高雄市很多工作機會，也讓市民朋友有地方可以去購物，要來高雄玩的人也可以去那邊住飯店，那邊還有一個科技中心、商場、大賣場等，不過我必須要提的是我在乎它的交通流暢性。

這個是在民族路跟大順路的悅誠廣場，它今年 6 月重新開幕，開幕之後，對於三民區當地交通衝擊實在是很嚴重，包括拖吊車曾經一個晚上出動 3 次，以及停車空間嚴重不足，所以這個部分我也很擔心，就是整個義享天地在博愛路跟大順路那個區段未來的交通規劃，我不曉得大家有沒有什麼想法？整個投資的過程，當初是叫東方摩爾，有意願的企業願意來投資高雄，我覺得都是好事情。2014 年它的亞洲廣場 A 館開始動工，2016 年有一些交通影響評估，2017 年 B 館也開始動工，預計在 2020 年要完工。而這是整個公部門一些大眾運輸計畫，包括過去很久之前講的捷運藍線一直到現在的輕軌。

我必須再提高雄市獎勵的部分，在一個捷運基地半徑 400 公尺跟 800 公尺有 30% 跟 15% 容積率購買的措施，我不曉得義享天地有沒有處理到這個部分，這也是我所關心的。因為整個交通動線必須要透過樓地板一些相關的計算，我們才有辦法預估大概人潮會有多少，對當地的交通衝擊會有多少？就我所知，

樓地板總面積大概 12 萬多坪，我比較納悶的是容積獎勵面積跟容積移轉面積，我從今年 9 月就不斷的跟相關單位去要這樣的資料，一直到現在都要不到，我也不曉得發生什麼事？過去我有質詢過義大世界，因為他們有超容積的事情，要請市政府去拆違建，所以遇到我去要義大的資料，大家都會變得很敏感不敢給我，還是裡面有什麼不可告人的秘密？我真的不曉得喔！我從 9 月份開始一直要到現在，我想這個都是法定的，它有一定的計算公式，結果我要不到這些資料。

但是我要說的是這個東西大家要注意，一個 12 萬坪那麼大容積率的地方，它會帶多少人進去？對當地的衝擊有多大？大家要去做一些思考，因為這麼重大的案子，它一定有所謂的交通影響評估，這個是我自己想辦法從網路上找到的。譬如義享天地自己提出，A 館員工跟 B 館員工，他們可能會運用大眾運輸的話，是大概 51%；他們針對顧客的話，我會覺得可能比照過去參考漢神巨蛋，大概 34%、35% 左右，所以他們也估這樣的數字出來，這是他們對交通影響的評估，對於員工跟顧客會使用大眾運輸的比例。這是市政府訂定的一個交通影響評估報告，裡面又有提到，如果有新的運具，捷運或輕軌加入預定營運，你這個評估怎麼做比例的預估？

這些也是我想辦法找到的資料。從西元的 1999 年到 2013 年，對於這一塊土地開發停車格的總位數。後來在 2012 年市政府就廢除鼓勵增設停車空間的要點，原先的總量可能有六千多格，機車位可能有四千多格，加上大家覺得可以搭配大眾運輸系統，覺得這樣的開發汽車格位有 3,765 格，機車位有兩千多格，這樣子就足夠了，可是到底足不足夠我擔心，因為現在的政策是輕軌不經過了。

我一直很擔心大眾運輸系統，它的捷運有凹子底站在對面之外，原先所納入評估的輕軌，現在舉棋不定，到底有或沒有我們都不知道。所以我不曉得這樣子到底夠不夠？在義享天地提供這樣子足夠的停車位，不管給他們的員工也好；給顧客也好，而且大家還沒思考到一點，它的對面龍華國小地上權的設定，未來富邦人壽也會進駐。如果整個交通影響評估沒有好好的去做，蛋黃區我很怕到時候好的沒有，壞的一大堆，整個交通大打結，沒有辦法帶人潮跟錢朝進來。所以我這邊主張，第一個部分，我在 2016 年找出一個會議紀錄有寫，整個計畫範圍的大眾運輸系統相當便捷、有公車、有捷運，未來會有輕軌。它會覺得依照我們建築技術規則，停車位這樣子是足夠的。我不曉得義享天地到底要不要重新做環境影響評估。跟交通影響評估，尤其是在葉匡時副市長說輕軌不蓋了之後，我很擔心對當地的交通造成一定的衝擊，這樣子的數字到底有沒有辦法滿足當地的交通狀況？

我舉一個實例，只要星期五、星期六、星期天傍晚大家去那邊的時候，一定

會塞車，為什麼會塞？大家都要去好市多買東西，這些事情我們有沒有評估進去？包括好市多的停車動向跟義享天地停車的出入口，有沒有衝擊到？一個企業到這邊投資，花了那麼多錢，結果因為交通影響它的購物人潮，影響市民朋友的生活，我覺得這樣對地方的發展是很不好的。

第一個部分，我要請教副市長，關於義享天地你覺得交通影響評估跟環境影響評估要不要重新做評估設定？因為過去是覺得會有一個便捷的交通系統，所以有這樣停車位的需求。如果未來輕軌不蓋了，這個部分要不要重新開始，是不是可以請李副市長做回答？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你剛剛的質詢有兩個部分，第一個要的那一些容積的部分，我可能要問一下工務局，我們私底下可不可以提供他們自己建物的資料，如果沒有涉及到個人本身的部分，我認為議員如果需要，我們都應該要提供。

第二個，剛才的說明很清楚，當初在規劃義享天地的時候，也許輕軌路線會經過，現在有一些變更。原則上年底決定不蓋了，我是不是等一下請交通局局长大概做詳細狀況說明，依法要不要再做交通的評估，好不好？

簡議員煥宗：

這是一個問題，我還有第二個問題比較嚴重。我要拜託主席再給我 2 分鐘，在整個環狀輕軌我們有一個可以增額容積的申請案，簡單說就是 400 公尺可以買 30%；800 公尺可以買 15%，如果現在已經有建商買了，但是輕軌又不蓋了，這樣會不會有一些損失？如果民眾有一個建案蓋在輕軌站附近…。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簡議員煥宗：

所以它可以有比較大的面積去居住，如果輕軌不蓋了，民眾也買了，這樣的損失到底誰要來處理？針對這兩個問題，是不是可以請副市長連同第二個問題也一起回答，交通影響評估請鄭局長回答。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鄭委員永祥：

有關輕軌二階在年底假設確認停建，對交通的衝擊，當條件如果有改變的時候，我們還是希望業者能夠送交評進來。我們會…。

簡議員煥宗：

所以義享天地要重新做交評，對不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鄭委員永祥：

至少要修正，因為有一些條件已經改變，我們也希望能夠就業者所提的交評計畫裡面，因為公共運輸就是要透過捷運，或是現有公車的頻次。像凹子底這個部分雖然走路可以到，如果有接駁車…，我們希望儘量能夠達到當初設定大眾運輸使用的比例，來改善這個部分的交通。

簡議員煥宗：

我期待交通局真的要好好去思考，因為除了它之外，對面還有地上權 70 年的富邦人壽，那邊真的是蛋黃區中的蛋黃區。

都市計畫委員會鄭委員永祥：

另外做一個補充，業者在提的時候所產生的外部成本，也不應該由現有的公共設施來吸納，它本身也要提出一個辦法，也就是它外部成本必須內部化。

簡議員煥宗：

謝謝局長，針對這個問題是不是可以請副市長做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剛剛簡議員提的這個部分，我可能要跟捷運局研擬一下，如果假設我不做了，我們現在申請的到底有哪些量？會造成什麼樣的衝擊？我們再來看看怎麼樣做一個處理。

簡議員煥宗：

這真的要注意，我擔心民眾跟建商真的是會損失他們的權益。〔對。〕謝謝副市長。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黃捷議員發言，時間 10 分鐘。

黃議員捷：

我的問題很簡單，也是延續上個會期一直要要求的，都委會的錄音、錄影還有直播，為什麼到現在還沒有辦法做到呢？上個會期我也要求過，是不是可以回去看一下其他縣市是怎麼做的？不知道委員們有回去了解了嗎？主委有沒有回去了解？我也強調政府資訊公開法裡面寫得很清楚，跟人民權益攸關的資訊，就應該要主動公開。之前大社案專案小組的會議紀錄，你們拒絕提供給我，你們說政府機關在還沒有做決定之前，內部的作業應該限制公開，或是不能提供。但是你們忽略了政府資訊公開法裡面也寫得很清楚，如果對公益有必要的時候，就應該要提供給民眾知道，難道這件事情跟民眾無關嗎？

大社降編案跟民眾沒有關係嗎？之前我也提過台北跟高雄透明度的比較，你們跟我說台北沒有做到這些。我之前提到台北市都委會的重大議題會直播，旁

聽席也可以錄音、錄影，甚至都委會的簡報會上網公告，大會跟專案小組的會議紀錄全部都在網路上。你們跟我說台北沒有這樣做，真的嗎？我請台北市議員林穎孟幫我去調台北的資料。裡面很明確的寫到，局長你說的是錯的，台北市就是有做到…，他們說錄音、錄影要遵守個資法，不是全面禁止錄音、錄影，也就是他們在這上面可以做到。麻煩幫我播放影片。

（影片播放開始）

都發局林局長裕益：其他各縣市政府或是中央有沒有開放的案例。

黃議員捷：為什麼台北市都做到了，我們做不到，甚至你還要全國都做到了，你才願意做。

都發局林局長裕益：不是全國，我們只要有這個案例的話…。

（影片播放結束）

黃議員捷：

這個是上個會期局長答應我，只要有這個案例你們就願意做，那現在我已經很明確的說台北做到了，我們要不要做？我不知道韓市長一直在講說政府沒有秘密，所有資訊應該公開透明，要跟人民做最好的橋梁，市府的資料全部都要解密，光明磊落。為什麼現在台北都可以公開，我們卻沒有辦法做到，我不知道市府到底在擔心什麼？

民眾應該要有的知情權，為什麼不還給他們？這是我從台北市的網站上面截圖的，你看專案小組的會議，他們包括會議資料、會議簡報、會議紀錄全部都是一項一項公開在上面了，我們現在還有什麼好說？是不是可以請主委回答，可不可以還給市民基本的知情權利，比照台北市開放都委會、都更會、都審會的直播、錄音、錄影，包括大會和專案小組的會議紀錄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其實黃議員所提的這個部分，說實在我本人是贊成的。

黃議員捷：

那就做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但是我要向黃議員報告，現在全國所有的都委會對這一塊都不一致，在新北因為一個議員進到都委會去表達意見，就被…。

黃議員捷：

上個會期你也有講過，現在你是高雄市的副市長，也是都委會的主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要向你報告的狀況，我會用高雄市政府的公文給內政部，希望能統一做一個規定，到底全國…。

黃議員捷：

所以高雄市不能有自己的立場和態度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不是，你可以看得到台北和新北就不一樣了，新北…。

黃議員捷：

你就告訴我，高雄要怎樣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所以我說類似這個都委會，原則上你的上級機關是…。

黃議員捷：

高雄市的態度是什麼？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的態度是如果可以開放，在不影響所有委員就他的專業去表達意見，我都認為該開放就去開放，但是如果有涉及這個…，因為台北市也一樣啊！

黃議員捷：

這個也是主委的權限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不是我的權限。

黃議員捷：

現在你可不可以直接答應，既然你都認為應該要開放，應該要讓民眾知道的資訊就應該讓民眾知道。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其實民眾本來就可以旁聽了，當然只是錄影、錄音的部分…。

黃議員捷：

這個我之前也說過，上次大社降編案，民眾在旁聽的狀況是什麼？裡面的聲音很小他們聽不到，甚至沒有轉播，他們也拿不到會議資料，裡面在看什麼簡報大家都不知道，甚至民眾太多沒辦法進到旁聽席，然後就把人趕走。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原則上我會建議內政部統一去做一個…。

黃議員捷：

甚至媒體想進到旁聽席，你們也擋下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因為台北市大巨蛋是一個比較大的案子，所以有做這樣的開放，原則上那種狀況我都認為內政部有必要去做一個規定，每個縣市幾乎都是這個樣子。

黃議員捷：

你現在的作為是什麼？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現在的作為是建議內政部做一個統一的規定。

黃議員捷：

高雄市不敢表態、不敢有任何作為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剛才第一個就告訴你我表態的態度，但是這是一個委員會，不能主委講了就這個樣子來做。

黃議員捷：

你們可以在委員會上討論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當然，我們討論過啊！

黃議員捷：

你們的結論是什麼？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結論就是按照原來的方式去處理，我剛才也跟黃議員講，你的觀念和所有開放的狀況，我個人是支持的，但是全國的那個部分，我認為內政部有必要統一做一個規定，我們就按照這樣去辦理。

黃議員捷：

現在台北做到了，你跟我說全國做什麼！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很簡單，當初新北的議員可以進去都委會聽取、表達意見，就為了那個事情，現在把議員趕出去了，那就代表所有的資料都因為個案去做不同的規定，我都認為不好。如果有一個統一的規定，我想高雄市政府，包括我們都委會一定遵照中央的規定來辦理。

黃議員捷：

我覺得這樣還是在推卸責任。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沒有推卸責任啊！

黃議員捷：

你就是不敢表態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怎麼說我不敢表態，我第一次就告訴你，我表態同意你說的狀況啊！

黃議員捷：

為什麼高雄做不到，還要等到內政部規定我們才能做？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黃議員，我第一句話就告訴你，原則上你說的部分我都支持。

黃議員捷：

請內政部決定之外，我們自己有怎樣的權責可以做到高雄市應該開放的資訊就公開。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能夠公開的，我個人都贊成，因為有一些個案的狀況，我會就最快的…。

黃議員捷：

你不能因為個案就撇除掉大家最基本的知情權吧！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原則我都同意啦！

黃議員捷：

所以有個案的問題就個案去討論，基本上大家都應該知道的資訊，是不是就可以公開，可以讓大家知道的會議紀錄、會議簡報，甚至會議的資料，這個讓民眾知道到底有什麼問題？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審定的部分絕對會讓所有的市民都知道，但審議中的討論，有沒有必要…。

黃議員捷：

就是專案小組做不到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因為我們要保障所有委員不受到任何的壓力，就他的專業表達意見。

黃議員捷：

那你覺得台北市現在是不對的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台北市現在也只有在大巨蛋這個大案子是這樣，其餘的也沒有啊！

黃議員捷：

那就是台北市都做到了，我不知道到底我們的困難在哪裡？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如果大案子有必要公開，我們也許可以比照台北市。

黃議員捷：

我的 10 分鐘就耗在這裡，這個從上個會期就講過，你們都沒有針對這樣的問題進行評估，或者接下來有什麼樣的作法可以更開放？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你提的意見我們都在都委會討論過，為了確保所有委員的專業能夠在討論審查之中可以表達…。

黃議員捷：

你讓民眾知道就會影響委員的專業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們審議完的結論絕對會讓民眾知道。

黃議員捷：

主委，你的邏輯很奇怪。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不會奇怪啊！

黃議員捷：

我知道你們委員也是按照專業在審議，但是民眾想要在過程中知道審議的狀況到哪裡了，這個很困難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審議的狀況、進度…。

黃議員捷：

他們有沒有這樣的知情權，主委，這是他們的權益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誰的權益？

黃議員捷：

民眾的權益。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們審查完之後，讓民眾知道是他的權益，但審議中的狀況，是我們委員該表達專業的權益，我只能跟你這樣回答。

黃議員捷：

在審議的過程中，民眾沒有知情的權利，是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他有知道審議完的權利，在審議中他也有…。〔…。〕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李議員順進發言，時間 10 分鐘。

李議員順進：

本席在這裡就都委會的業務向大家請教及探討。高雄市為了要連結亞洲新灣區的重大建設，以及打造無縫接軌的運輸條件，一些重要的學校，包括高中、高職，在市區裡面的學校以及長庚醫院就診人數的增加，所以高雄市政府很難

得的啟動捷運黃線，在這二、三年來都一直積極在做，我給予市府團隊肯定。地方性的研究終於完成了，我們的可行性評估也完成了，現在進入綜合規劃的階段，捷運黃線總經費是 1,440 億、總長 22 公里，但是這一條路線的發展，從高雄縣市議會合併之後，我們決定市議會要選在鳳山這個的地方，也就是現在市議會的本址，新市府上任之後，市長辦公室遷移到鳳山，就可以看出東高雄和北高雄發展的重要性，住在南高雄的民眾非常忌妒，但是我們還是支持重要的建設。

這一條捷運規劃的最後一站要來到神農路，神農路的部分是目前積水最嚴重的地方，神農路跟鳥松地區，跟大鳳山文山特區是積水最嚴重的地方。但是捷運黃線要通到那裡，我們非常支持，未來鳥松地區、仁武地區、大貝湖地區的發展，我們看得到的。這是捷運未來的計畫，從 Y1、Y2、Y3，剛好到最後一站就是神農路、長庚醫院、棒球場跟文山特區這裡，我想這是很重要的地方。市府以車站 500 公尺的範圍內，要打造湖畔生活中心、長照生活中心、都會生活中心，這個就是我們的文山特區。這個部分請主席注意看，長庚醫院在這個部分，再過來就是勞工局的行政中心，過來就是棒球場，聽說這個部分早期是小貝湖，旁邊還有一個 12 公頃的公園用地兼滯洪池，民國 58 年就編定了。我阿公的時代就是公園用地兼滯洪池，我爸爸的時代也是公園用地兼滯洪池，我這個時代也是公園用地兼滯洪池，我只是比喻，我沒有在那裡。

這一塊土地 12 公頃在長庚醫院的後面，副市長你認為重要嗎？在棒球場的後面被人家濫葬，12 公頃的土地被人家濫葬。很多地主早期縣市合併的時候，那時候民國五十幾年，中鋼、中船成立的時候，有很多鳥松的鄉親到小港上班，那時候沒有高速公路，沒有像現在的道路這麼方便。從鳥松、仁武去上班要一個多小時，所以他們都到小港置產。但是他們現在在陳情，這一次鳳山都市計畫變更，為什麼沒有把小貝湖這個地方…。聽說長庚醫院，之前有一個歐巴桑一坪一百多塊就賣給長庚醫院了。聽說原高雄縣有一些政要喜歡打棒球，就將小貝湖填起來蓋棒球場。在座的都是都市委員，我們市長認為要還地於民，都委會有沒有這樣做，在今年 108 年 4 月份，澄清湖特定區專案通盤檢討，有沒有把它列入？政府帶頭違法，副市長你知道這一塊土地上面，從北邊開始算下來，軍人公墓忠靈祠還是忠靈塔，你曉得有多少縣市榮民的遺骸遷到那裡放？政府帶頭違法，再往南一點，這一塊地的中間，就是鳥松第一公墓，也是濫葬。12 公頃的土地在那裡，中間有有一個勞工育樂中心，上面現在公辦民營給一個業者。

我一個朋友從台北下來住在那裡，早上起來到澄清湖走一走，走到後面怎麼都是墳墓。我們的捷運花 1,440 億，黃線捷運要不要帶動周邊的發展，捷運局

規劃得那麼完善，湖畔養生中心、樂活生活中心、都市生活商業服務生活圈。但是我們的都市計畫有沒有利用這一次來變更，通盤檢討將它列入還地於民？今天兵役處有沒有來？軍人公墓是他們主管，政府帶頭違法，我們自己本市的放不夠，屏東的也都來，他們沒有軍人公墓嗎？所有的軍人公墓都申請到高雄市來，在長庚醫院後面，那能看嗎？

都委會在專案通盤檢討，檢討什麼？沒有錯，那個地方的公園很多了，那個地方的公共空間足夠了。但是既然那一塊是公園用地兼調節池，我們局長也在這，公辦的 100 期就很成功，我們愛河的最後一哩路，我們的草潭埤，現在 100 期公辦，對不對？局長點頭還是搖頭，公辦。這一塊 12 公頃的土地能不能這樣？陳菊市長的任內，雖然我們借了很多的錢，但是你看雙湖公園就是觀感不佳，從高速公路下來一看，殯儀館上面都是墳墓，把它遷完後大家鼓掌。韓市長、李副市長，我們的都委會是不是也要讓人家鼓掌一下。我到長庚醫院去看病，中午休息我在照顧我的父母親，陪他們到後面走一走，到後面走一走看到的怎麼都是墳墓。而且那邊又都是積水，市長在這一次的積水也親下到箱涵，就是在這個地區。小貝湖把它填起來了，長庚一坪一百多塊就賣了，喜歡打棒球就把小貝湖填起來，它沒有調節的功能了。小貝湖的水，整個鳥松、仁武、大社的水沒有辦法到澄清湖來，這個才是真正的原因。

副市長，我建議殯葬處趕快編列預算，如果你認為我們的公共設施可以不用那麼多了，你可以還地於民。我們取得一部分的調節池，取得一部分的滯洪池，那個都市計畫 58 年就到現在了。旁邊還有很多的旅館用地，我們高雄市要招商，招什麼商，旅館用地旁邊都是墳墓，你看澄清湖旁邊的旅館用地有多少？光在這一塊土地的旁邊，就有兩、三塊的旅館用地，業者苦不堪言，去哪裡招商，誰願意來做？如果我們趕快的解編，趕快的檢討，利用這一次，到底這一次有沒有列入？都發局長或者副市長答復一下。我們這一次專案的通盤檢討，有沒有檢討這個實實在在的問題，不敢檢討嗎？政府帶頭違法嗎？政府帶頭來做公墓嗎？副市長，你可能掌管的市政很多，這是千頭萬緒，我將實際的狀況跟你報告，也期望你領導整個團隊。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我們列入第二批公保解編的部分，現在在審查。

李議員順進：

第二次公保？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現在在專案審查，其實我 9 月 3 日到軍人公墓祭拜的時候，其實旁邊就有很多人拉著我去看那些所有的狀況，也有很多的意見。就像剛才李議員講的，那天來拜拜的一堆都是屏東人，所以那一天我有到那個環境去稍微了解一下。剛才你建議的部分，現在其實是可以下一點功夫，去把這一些濫葬的狀況做一個清理。所以我們在都委會裡面的審查，該用所謂的重劃或是不管用什麼樣的方式，我們會進一步的來做處理，好不好？

李議員順進：

副市長，是不是可以請主管機關書面資料給我？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好。

李議員順進：

我再跟副市長報告，聽說現在國防部又向高雄市政府申請一個一萬餘塔位的軍人公墓要在燕巢，為什麼不有條件的請他們把鳥松棒球場、長庚醫院後面的這個忠靈祠、忠靈塔遷到燕巢去？一萬多個塔位，而且聽說那邊還有龍虎塔，下面原來就有了，現在又申請一萬多個塔位，現在為台中以南所有過逝的軍人做準備，我們高雄人就要承受這樣嗎？我們花了 1,440 億要做捷運黃線，所以我跟市長報告，現在剛好國防部送一個塔位的申請，好像在兵役處還是相關單位正在審查，是不是利用這個機會把這個塔位全部…。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邱議員俊憲質詢，時間 10 分鐘。

邱議員俊憲：

從過去幾年在議會裡面對都市計畫的期待，我們都覺得高雄市每個地方要發展什麼樣子，在座的各位是扮演大腦跟規劃的角色，其他公務部門的局處其實都在做執行的工作。

剛才黃捷議員在提的，我覺得有時候討論比結論更重要。現在我們的科技發達，像手機已經要走到第五世代，5G 的行列了，結果我們在資訊的披露跟讓民眾參與討論的速度還在用撥接的速度。譬如說大社工業區降編的問題，過去也是在我要求之下，現在都發局的網頁上面才有大社工業區降編相關的公告跟會議時間等等資訊的 page 在那邊公告。

副市長，我真的是由衷建議，大社工業區降編這件事很多人很關心。剛你擔

心的說是不是在討論過程裡面，還沒有形成決策把這些人表達的意見就披露了，會不會造成他們其他不必要的困擾？我這邊提供一個緩衝的做法，有一些人名也許你覺得這個基於專業、基於自己的看法應該去表達的會有壓力，你把人名遮掉，就只讓大家知道這裡面討論的內容到底是什麼。像前陣子我跟捷運局好不容易要到輕軌二階的專家學者討論會議，我接受我不要知道誰講了什麼話，可是我要知道裡面的過程是什麼。副市長，我覺得並沒有那麼的絕對說因為還沒有結論，所以我不讓大家知道這件事情，其實可以有一些補足的方式去做處理。包括前陣子我覺得都發局真的很辛苦，像國土計畫審議的會議，都發局就弄了一個網頁，每一次的公聽會、說明會、會議紀錄、照片等等的，上面都弄得非常的清楚，這個案子也還沒定案，會議紀錄裡面其實有寫，包括誰講了什麼話，都是清楚的陳列。

當然在這一些攸關土地使用等等這些問題一定會有一些相關利益人，在討論過程裡面怎麼樣不讓他們的意見或是權益受到損害？副市長，我真的是建議回去再想想看，不要到最後逼議會正式公文給你們，要求提供資料給我們，不是機密的你沒辦法不給，你還是要給我們。你不公布，你把資料給我們，由我們來公布還是一樣的效果。可是我還是要重申，都市計畫的檢討有時候討論的過程比那個結論重要很多。因為時間有限，這個部分等一下請副市長是不是可以回去再研擬看看怎麼去做處理。

另外一個，公共設施保留地的檢討。這個資訊在網頁上面其實很分散，也非常多，我們只能從媒體上面看到比較收攏的說法，已經進行到第三次，要到第四次，包括解編了多少的土地面積，節省公務部門在徵收土地費用上面的一些公帑支出，可是我們看不到的是什麼？這個政策的另外一面是什麼？裡面一定會損失一些不管是公園綠地、菜市場或學校等等，這些經過市政府檢討之後認為是沒有急迫性開闢的，包括最近公告的，水利局檢討烏松壠埔排水，那裡有一塊農地本來要做滯洪池，後來檢討後已經符合 25 年的洪水重現期，所以就不去做了。

講實在的話，連我擔任議員從市政府的網站上面去看這一些公告都有點吃力了，所以這邊有一個具體的建議，公共設施保留地的檢討，從過去到現在一直在持續進行，拜託都發局弄一個專責的網頁，就是點進去就可以看到現在進行到怎樣；這塊公共設施保留地取消，到底是取消了什麼？這個部分我要拜託都發局局長會後是不是可以整理給我們？

像你在媒體上說已經解編了 30 多公頃，省下了幾十億元的公務預算。這裡面到底解編掉多少本來預計要去施作的公共設施？公園綠地也好，道路也好，滯洪池也好，這些未徵收的公共設施保留地的地主當然一定很糾結，你把我的

地劃為公共設施保留地，結果你都沒有徵收，我要處分土地、要使用都沒有辦法。這是一部分大家覺得要去處理的聲音，可是附近的居民也有一些聲音來跟我們陳情，說我家門前本來應該是公園的，可能因為市府沒有錢去徵收，20年後市府決定解編，本來買房子的時候預定前面會有一個公園綠地，現在變沒有了，相對地這些期待有公共設施進入開闢的民眾權益是受損的，這是不爭的事實。私人的地主，他的權益要被保護，這個我沒有意見，可是原本地方上期待這個公共設施保留地要去開闢的聲音，在這個過程裡面我看到其實是有點被忽略了，可是這些影響到底有多少？其實連我都沒有辦法去說明得很清楚。有些時候在外面跑行程民眾跟我說議員，我家前面本來要開闢公園的、開闢學校的，是不是好像又沒了？其實我一時之間還是講不太出來，所以這部分可能要拜託都發局或副市長責成業務單位去做這樣的處理。

第三個，在原高雄縣地區裡面有一些地方的重劃其實大家一直期待著，包括剛剛江瑞鴻議員有提到 100 期，攸關愛河最後一哩路，八卦寮那邊草潭埤怎麼整治？包括文大用地經過非常多的時間，現在變成一部分是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用地，一部分我們都市計畫已經公告變成是公園綠地使用，可是旁邊的 74 期因為文大用地的問題沒有辦法解決，變成 74 期連環評的說明會都沒辦法順利去辦，這個可以幫高雄市政府的市庫有很好收益進來的公辦重劃沒辦法繼續下去。像 74 期的問題連接到的其實是文大用地，市政府包括韓市長是不是能夠有一些政策的決定？讓這一些所謂三七五減租，沒有辦法得到他覺得應該有的補償的地主或是承租戶能夠有更多的支持。這部分其實是需要政治上的決定，因為韓市長沒來議會，我沒有辦法親自跟他講這件事情，市長施政報告的時候，副市長，你也知道我抽籤沒抽到，我向別人借 3 分鐘而已，沒辦法講到，所以必須要在這個時間跟副市長講這件事情。這件事情不是地政局，也不是任何單一的局處可以去解決的，因為它要花一筆錢去補償、慰助等等，這些在法定權限裡面盡可能的去滿足他們的需求之後，74 期地政局才可以開始去做，不然在曹公新圳旁邊的 74 期是一個很好的開發地方，可是現在沒辦法動。

包括 100 期之前有一些問題，看來地政局長很用心，陸陸續續都解決，100 期愛河最後一哩路在一些公共設施還沒有開始去做之前，現在大家比較擔心的草潭埤整治是不是水利局就可以趕快進場去做處理？這是另外一個問題。

還有一個，捷運局好像昨天也公開說捷運黃線在什麼時候可以正式的通車，其實捷運黃線的沿線經過人口密集度非常高的地方，剛剛李順進議員有提到烏松軍人公墓的那些問題，我在這邊具體提一個，烏松第三公墓就是我們捷運黃線的機廠預定地。在捷運黃線的綜合規劃，甚至細部設計、環評等等都還沒有很實際進度的時候，第三公墓這一塊地在都委會是不是可以透過民政局先主動

拿出來做檢討？因為它勢必一定要當作機廠用地，旁邊的土地不可能再繼續用殯葬用地的編定來做處理，這個地方如果在都委會的程序裡面可以先走，把遷墓、把未來捷運機廠用地先匡起來，旁邊也許會有一些可以用來工商綜合使用的這些土地空間，市政府就可以把這些拿出來提早去做處分。讓公車有一些錢可以先進來，除了市政府可以有實際的收益以外，附近仁美都市計畫區的生活公共空間也會得到很大的改善。

這件事情不需要等到捷運的工程實際進行再做，這件事情現在民政局來提案或是誰來提案透過都委會的審議，把這個都市計畫使用區分的項目，先把它重新解掉、重新規劃，然後分給該負責的局處去運用。這件事情不用等到 12 年之後，捷運黃線正式通車之後才來招商，才來吸引其他的使用者進來使用，這是政府應該要展現出來的效能。包括之前有一個專案報告「共同管溝管道的設置」，副市長那天出席其他的行程，是陳副市長來列席，共同管溝這件事情是不是透過捷運黃線的工作在建置的時候，包括防洪排水的需求和共同管溝的建置，這些都要透過很多，包括都委會未來捷運黃線在審議都市計畫變更的時候，把這些需求…。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邱議員俊憲：

利用國家 1,400 億元這麼大的建設計畫，12 年之後才能完工，把沿線 21 個站體、21 公里、一百多萬人口密集度這麼高的地方，把我們需要的公共設施一起放進去，我們需要很多其他的政策工具一起配套進去，包括都市計畫的審議，甚至社福設施是不是可以放到捷運站裡面去？我都期待都委會和都發局，甚至這些稱為都市規劃裡面扮演大腦的角色，把人民未來需要的東西放進去。中央和地方一起出資 1,000 多億元的公共建設一輩子遇不到幾次，這個蓋好之後百年之內不可能會再有變化。

這個部分拜託李四川副市長，過去你擔任過行政院秘書長，這個部分需要有長官來收攏各機關橫向的討論，早一點啟動我們可以做的事情。針對剛才我提的幾個意見，包括大社工業區降編這些專案小組的會議紀錄等等，請副市長做一個概要的回應，其他需要更完整的資料，請都發局會後提供給我們。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剛才答復黃議員我第一句話就說，我個人的意見是本來就需要開放，我待過台北市也待過新北市，因為有幾個個案，所以我有一些顧慮。剛才你說包括要錄音、錄影，我們可能有一些必須要進一步討論的部分，當然這個意見我們還是會提供給內政部，如果它叫我們自行酌處，我們會持開放的角度向所有的委

員…。

主席（方議員信淵）：

會後請用書面向邱議員報告。接下來請王耀裕議員發言，時間 10 分鐘。

王議員耀裕：

有關林園 8 公里的海岸線，本席每個會期都有提出來討論，8 公里海岸線從汕尾漁港這邊，高屏溪的出海口一直到鳳鼻頭，這個地方的海岸線一共 8 公里，都市計畫海邊的道路寬度不一，市長和副市長都有去看過，整個沿岸大坪頂以東的都市計畫區真的是破爛不堪，林園地區這個海堤都是以前咕咾石做的海堤，防洪的功能都已經失效，再加上養殖管線密密麻麻，民國 102 年有新做一段 400 公尺，8 公里只做了 400 公尺，韓市長曾經和本席來看過這一段，只有這 400 公尺有做管線收納，可是全部將近 8 公里還是維持現況。這個海堤如果把它整治成茄苳海岸線，都市計畫開闢了茄苳海岸線，陳菊市長從民國 100 年開始推動直到她卸任，全部花了 9 億元，全部 5.8 公里，由灰姑娘變成美麗的海岸線新典範，這是重北輕南的施政。

林園是高雄最南端，和小琉球遙遙相對，結果沒有受到高雄市政府的重視，我們要怎麼做？高雄市政府要儘速來做，至少比較起來同樣是海岸線、同樣是台灣海峽，不要讓林園和茄苳差那麼多。另外還有一個利多要向市府團隊都市計畫委員會說明，這一條海岸是一級海岸線，所謂一級海岸線，在國土規劃一級海岸線是這邊的海堤都屬於中央水利署要全額來興建，水利局長也知道，鳳鼻頭過去就是二級，二級就是要花高雄市的預算。所以現在水利局也朝著林園海岸復育的景觀，這邊有第一期的工程，它已經有一個規劃出來，問題是都市計畫沒有變更，海堤在興建的時候，會不會互相牴觸造成衝突？所以都市計畫要趕快來做，不要等到水利局做到那裡又要停工了。水利局長李委員，這一段是不是要先做都市計畫？現在水利局在和水利署爭取那一段 2 億多元的第一期會不會有衝突？請水利局長李委員答復。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這一部分確實是中央的主管，我們也接受中央委託來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經費在 8 月中旬通過了，所以我們現在正在辦都市計畫變更委託作業。

王議員耀裕：

現在已經在進行了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我們在委託外部廠商來辦都市計畫變更。

王議員耀裕：

所以現在剛在委託而已？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是，正在辦理。

王議員耀裕：

是整個 8 公里的海岸線嗎？還是只有你們水利局要做第一期的那一段？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我們會全部一起來看。

王議員耀裕：

全部。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對，全部一起看。

王議員耀裕：

因為第一期水利局要做 2 點多公里的海岸，你們是分 2 期至 3 期，我看你們的計畫報告是這樣，所以都市計畫一定要全面性把它做個規劃，不要等到做一期後接續再做下一期，這樣會緩不濟急。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好。

王議員耀裕：

這一點也要讓主任委員也是我們的副市長瞭解這個重要性，如果都市計畫啟動，後面水利局跟著施作，道路也開闢，不要 4 米、8 米、12 米不等，這種道路真的不符合地方的發展，這一點也要請都發局長也是副主任委員，還有副市長、工務局長及水利局等相關單位，所以我們要儘速，會後也把這些相關資料再提供給本席，就是都委會跟水利局的部分。

再來談到拷潭大排，因為淹水非常嚴重，目前水利局也積極在爭取經費，當然一樣要透過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目前這個進度到什麼地方？因為目前它是要從 0k+670，也就是之前高雄縣時代有做到 0k+670，從那一段在都市計畫把它擴充到 1k+620，甚至要到末端，這個計畫請主任委員答復。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案子現在在內政部，下個星期二應該會進大會做審議。

王議員耀裕：

全部我們的都市計畫長度是到這一段嗎？是到 1k+620～2k+581 或是到末

端？水利局比較瞭解嗎？水利局長也是我們的委員，瞭解嗎？你們這次送的都市計畫案是到 2k+581 這一段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這一次提的是 0k+670，原來完成的那一段，到 1k+000 大概 300 多公尺。

王議員耀裕：

對，這是另外一個都市計畫案，另有大坪頂以東和這個案子，因為你們有兩個都市計畫案在走。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戎威：

我們這一次在這個計畫裡面提出來的是 0k+670～1k+000。

王議員耀裕：

對，另外再從 1k+000 一直到 2k+581 這一段呢？這一段不是也有提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下個星期二都審。

王議員耀裕：

因為是兩個案同時在進行。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兩個案下個星期二在內政部大會都會審查。

王議員耀裕：

兩個案已經到大會去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

王議員耀裕：

都發局長林委員，是不是這兩個案目前都在內政部？市都委會都通過了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是的，市都委會通過以後才會進入內政部去審。

王議員耀裕：

都通過了。〔對。〕因為這個迫切性，拷潭地區這邊淹水是整個市道 188 線到台 88 下方全部都淹水，所以要改善一定要把這一邊任督二脈打通才有辦法，在這裡我們要儘速，會後再把相關進度跟本席做回報。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好，下星期二我們同仁也會派人列席來爭取預算。

王議員耀裕：

接著是大林蒲遷村案，根據自由時報報導，10 月 8 日行政院核定 589 億，這個到底是真是假？因為這是報紙報導的，如果真的行政院核定 589 億，就是已

經確定要遷到高雄機場東北側這一塊嗎？到底目前都委會規劃進度怎麼樣？或是這一塊不用再經過都市計畫委員來檢討變更嗎？另外是遷村以後，園區第一區跟第二區全部加起來有 301.28 公頃的…。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王議員耀裕：

謝謝主席。總共面積有 301.28 公頃，在大林蒲地區有 154 公頃，南星自貿港區有 147.28 公頃，所以兩個加起來 301.28 公頃，這個是做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當然在整個產業園區興建還要看未來我們的規劃，本席要瞭解，目前我們的規劃是怎麼樣，還是經濟部在主導？可是我們高雄市也要表達我們的立場，不能再有重污染，我們好不容易把這裡遷村了，假如又在那裡造成重污染的話，未來大林蒲遷村就沒有意義了，一定要改善空污，要改善當地環境，不然以後首當其衝就變成林園區，日後林園區 24 里豈不是全要遷村嗎？就不光是遷大林蒲了，所以這一點也請主任委員針對這個案子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跟王議員報告，這個核定函是真的確定。

王議員耀裕：

確定，已經 589 億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這一個是確定的。第二個，有關大林蒲搬遷部分，我開過府內所有的第三次會議，原則上 11 月 1 日我會先邀請在地議員跟里長，我也有邀經濟部跟工業局，就大林蒲這些搬遷部分先做溝通，有哪些意見先邀集到市政府來。

王議員耀裕：

主委，我們先來講，是不是要遷到這裡，還是不一定，選項之一？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我們整個聽聽地方的要求，包括我會把工業局找來，讓它有一些包括你剛才提的，往後…。

主席（方議員信淵）：

好，謝謝。接下來請吳議員益政發言，時間 10 分鐘。

吳議員益政：

我現在提到的也是一樣，就是前鎮調度場新的整個都市更新或都市重劃，到底要怎麼樣？我們過去都是說我不知道現在的進度怎樣，你又說現在是第三次我們送去台鐵有意見可能要修正，我現在要知道我們在想什麼，台鐵想的又是怎麼一回事？台鐵不用想什麼，就是財務合不合算這樣而已，他們也沒想什

麼，你要替他們想好，我們有什麼價值？財務計畫到底要怎麼實行來符合台鐵的利益？但是我們整個要追求什麼樣的生活環境，在這個新的案子裡面要怎麼去呈現，這才是最重要的。不然重劃又不是多難的事情，顧問公司劃一劃，之後修一修，再問問地方的意見，這樣就解決了。

我為什麼要追求一個新的生活方式？很多人追求一個城市要韌性城市、氣候變遷，副市長很瞭解，不管是地下水也好，或比較大型的熱島效應，以及整個交通的生活方式，你看要規劃一個輕軌這麼困難，為什麼？因為大家都習慣了，你要改變成一個新的生活型態很困難，可是我們有這樣的一個社區說大不大說小不小，有 30、32 公頃，它可以實現很多新的概念在裡面。

我要跟各位主委跟委員，你們在審查這個案子的時候，一定要有一個新的思維放進來，在座的委員有交通專家、水利專家有各方面的專家，有產業專家、美學專家。這裡有些委員也去過了，瑞典有一個哈瑪比零碳社區，本來是一個污染的工業區，他們本來是因為要爭取奧運，整個重新思考要做運動選手村而已，結果沒有爭取到，讓北京爭取到了。他們整個社區重新思考，我要追求什麼樣的社區？做一個零碳社區，大眾運輸怎麼進去？停車場的配比多少？以人為本，整個生態園區，那裡生育率非常的高，很多人想要搬到那邊去住。為什麼？這是一個新的社區，它的廢棄物不用運送出去，裡面再重新分類、再製、發電成為新的能源，這已經好幾年了，這個地方大家可以 Google 看一下。你看他們的公車跟輕軌可以並存，在這邊出入的人，大多以大眾運輸為主，停車場跟住戶大概 1：4，4 戶才有一個停車場，右邊有一個社區跟生態區，混和住商區可以住宅也可以商業使用，垃圾分類都在地下處理，這已經好幾年了，我相信這個技術更成熟了。

高雄主機廠，不要再重新規劃道路，拜託一下，難得這樣子的封閉社區，附近社區也習慣了，你不要用傳統的方式，道路要劃在哪一邊要劃幾條路。全部要進入這個社區都要走地下停車場，停車場也給周圍的社區共享、共用，當然要出租、要錢，附近都是老社區，都是透天厝，都沒有停車場，我可以提供給社區停，到這個社區來，車都要停在地下室，不要有穿越性的，不要有車經過這個社區，不要再切割了。讓這裡完全是一個低碳，所謂新能源乾淨的，你可以有 Shuttle Bus，可以走路、可以騎腳踏車，可以新能源的老人車、高爾夫球車都沒有關係，就在這個社區裡面運作，你可以做的很好。何況我們要保存這麼多鐵軌、軌道，而這個社區也不見得適合切割，做一個封閉性，不要用傳統的思考又要怎樣切割道路了，因為這個社區能夠帶給附近的居民，停車問題可以部分被解決。生活機能可以多一個公園、多一個商業空間、多一個可以去運動的地方、多一個住宅區。這個社區雖然交通封閉，可是它的功能卻是照顧大

家的，不是我很自私，我封閉你不要進來，不是。它只是車子不要進來，你車子還可以停到地下室。這個社區產生的功能，可以帶給附近老舊社區，或是工業城市的社區更多元的文化跟生命力，和社區的商業性跟公園的綠地，希望這裡變成一個示範社區。

我們如果還不想辦法，台鐵又問東問西也沒有辦法解決，我們自己要有想法，我說的半封閉式，那邊有輕軌，附近有有黃線、有橘線，透過 shuttle bus，把這個社區跟附近的社區，鳳山跟苓雅區那些福字頭的社區，全部都有一個連結，跟其他的交通可以連結，裡面只有騎自行車，或是綠色交通小型、輕型的車，貨車真的要進來的時候，晚上幾點之後再進來，你又不是完全封閉的。有輕軌還有公車都可以接駁，新型的交通工具是可以進去裡面送貨的，老人進出像這種小型低速的，都是可以引用進來，讓他們可以使用。這些是比較新的，TOYOTA 它是混合型的。

不要再用傳統的想法，它是工業區，什麼區？什麼商業區？就是混合，混合裡面我們會有很多保存，保存會怎樣？容積保護它。台鐵想要的財務平衡，它被保存的，被我們分區使用，因為我們的理想限定的部分要補給人家，不要只是想要做這個就好，結果都沒考慮到人家的財務，我們對國防部對眷村也是一樣，對鐵道區也是一樣。城市有城市的理想跟想像，但是他們損失的我們可以用土地補償他們，還是用交換、撥補或者容積的轉換，這些都是一個方式，追求理想同時我們要尊重別人的利益，大家才能有一個共識往前走。

所以我們希望這個零碳社區是一個低耗能；也是一個低熱島效應的。它本身不製造熱島效應，它還替附近的社區降底整個熱島效應，整個生物的多樣性可以在那邊，在這邊的建築都要綠建築，生物多樣性全部都要用社區來計算，不用一棟一棟來計算，全部都要設計，不管老人化、年輕化都可以進來，是一個無穿越性的切割道路社區，全部都是地下停車場，地面都是 car free，就是無車日。巴黎以後是整個城市都無車，我們理想不要這麼高，只要這個社區裡面無車就可以了。巡迴電動巴士及接駁附近的大眾運輸，混合型的分區使用。我們要設定什麼樣的產業公司可以在裡面？是哪種價值？不是有錢和窮的問題。是你願意過這樣的生活，它有些某方面的不方便，你願意再進來。

極端氣候下的韌性城市，地下排水溝，有的沒有的，地下管溝都在這裡，智慧型的城市都在這裡。你回頭去算它土地區分的分割；回頭去算它的財務要怎麼平衡？像這些問題，副市長你是這一方面的專家，是不是大家可以想像，把這一塊鑽石地，不要隨隨便便的像在菜市場上拍賣一樣，這樣太可惜了，這是一個鑽石地，請副市長答復，這個計畫可不可以按照這個方向來做？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剛才議員提的這一些都是相當好，當然以現有的制度真的要去突破，這個部分大概我們必須要稍微做一個檢討，因為變更完之後，管理的單位還是會回到台鐵。我們也許可以設計很多，有文化保存這些的狀況，如果真的要達到剛才議員談的部分；因為現在鐵路局的土地，必須要有償撥用，說實在我都贊成你的想法，如果能無償撥來了以後，我們就朝那個方向。

吳議員益政：

跟他換地啊！市政府還有地，有都更的地、重劃的地，可以跟台鐵換，土地可以換在裡面，不要全部但可以換一部分，這樣子他的利益可以被尊重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今天大概我們的委員都在場，這個構想當然是相當好，我們朝這個方向來做一個審議，也來跟台鐵做一個溝通。

吳議員益政：

要有想法，在座有水利局、工務局、交通局，交通局局長讀人本交通的…。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吳議員益政：

高雄要有理想，如果連這個封閉式我們都有困難，那教書也不好意思教了，你當過交通局局长，你有理想，你也不好意思再回去教書了，都是教課本的內容，但是這是可以實踐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們朝這個方向來做審議。

吳議員益政：

有一個專案，整個想像之後，再請顧問公司來實踐，不要丟給顧問公司。我們自己要有一個想像，有一個小組，除了大林蒲這幾個大案子，整個分區降乙編的事情。我希望這個案子要有一個專案的思考，包括財務的平衡、環境的平衡跟未來的想像，在這塊是最好的，〔對。〕不要隨隨便便的分割 5 次、7 次、幾次，程序都走完又回到你講的，台鐵有困難，我們跟他換地，我劃分之後跟你換，有好多重劃區我們也是要賣啊！乾脆傳統的買賣給台鐵去賣，讓他補他的財務，換了這邊讓我們實踐理想，對一個城市非常重要。

城市要做的好，韓市長這一次選得上還是選不上，我不知道。這一次這個要做的好，有很多不只是這一項。高雄有很多，只要好好做，做出一個世界級的東西，〔對。〕跟你要不要選總統已經不重要了，那個已經是世界級的地位。我感覺這是高雄市要做的工作，也是最重要的工作。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謝謝議員給我們的意見，我會在小組裡面朝著這個方向來處理，好不好？但是我現在不能答應…。

吳議員益政：

你不用答應我，你要答應世界，你希望環境更好嗎？你有理想嗎？不然擔任公務人員也只是吃頭路而已，看是要吃頭路吃到退休，還是要在過程中做出最精彩的事情。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啦！

吳議員益政：

好，謝謝。

主席（方議員信淵）：

休息 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著請陳議員麗娜發言，時間 10 分鐘。

陳議員麗娜：

這件事是有關於大林蒲遷村案核定的事，這是中央給經濟部公文的内容，紅毛港遷村是因為洲際貨櫃碼頭計畫的關係，是中央的重大工程，所以紅毛港做了遷村的計畫。照道理來講，大林蒲遷村是依據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中央因為有這個需求，需地機關來自於經濟部，所以在這個計畫的下面就有一個大林蒲遷村案，原則上是這樣。我想要問一下，到底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中央的這個計畫已經核定了沒有？我們請都發局林局長回應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中央在 10 月 8 日已經核定。

陳議員麗娜：

已經核定了，所以總共經費目前是 1,089 億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是的，那是總經費，其中包括的遷村費用是 589 億。

陳議員麗娜：

在這個公文裡面有兩點是讓居民比較擔心的，也表示大林蒲遷村案已經認定應該可以開始進行的意思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這個部分事實上一般民眾比較不了解，接下來就是產業園區的報編計畫，事實上經濟部還要完成三項工作，包括環評、可行性規劃、都市計畫變更。

陳議員麗娜：

等一下，局長，你的意思是說這三項計畫做完了之後，後面才有可能動大林

蒲的遷村案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大林蒲的遷村案，因為遷村作業相當繁複，可以做先期作業。

陳議員麗娜：

先期作業，中央給高雄市政府的指示是什麼？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中央按照去年年底行政院會議的結論是，核定之後由經濟部會同高雄市政府就遷村具體的計畫來研擬，等於中央找市政府商討，由市政府代辦相關的遷村工作項目，還有研擬整個具體的遷村計畫。

陳議員麗娜：

所以下一個階段點是中央必須要找高雄市政府，把所有的代辦事項說清楚，把工作移交給高雄市政府來做比較細節的工作，是這個意思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是的，但是因為現在副市長…。

陳議員麗娜：

所以地方政府真正要動，你不要跟我講一些小細節、小動作，就是真正要步入遷村動作的開始，我們開始有一些討論，因為地方上都開始跟我討論，我現在的房子你應該怎麼賠償我，我土地上面的問題應該怎麼處理，有一些地方沒有劃進去的，我也是在遷村內，到底要不要把我劃進去，類似像這種細節，現在可以開始討論了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是，議員關心的這個議題，也是我們聽到很多居民疑慮的問題，所以在 11 月 1 日由副市長召開了這個會議，邀請地方居民到市政府，還有邀請經濟部和工業局，針對核定的內容項目，未來由市政府代辦的工作內容有哪些，還有相關轄區內的議員來列席，大家共同來聆聽經濟部和工業局的計畫內容。

陳議員麗娜：

什麼時候？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11 月 1 日。

陳議員麗娜：

11 月 1 日是不是？副市長要再補充什麼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案子現在已經核定，市政府該代辦的部分，當然就是有關拆遷補償，這些一定會進行，其中我們也會碰到一些問題，就是你剛才談的部分，拆遷的基

準日是要以哪一天為主，因為我們沒有限建，所以事後蓋的合法房子，要怎麼樣補償？用怎麼樣的方式？再過來基準日的訂定，包括後來的這些狀況，都必須要稍微聽一下地方的意見，所以我 11 月 1 日邀集在地的議員和里長，我們先來做一個溝通，我也邀請工業局、經濟部派人來，大家坐下來聽一聽地方對遷村的意見是什麼？談完之後，我們再到地方做說明會後再來啟動，現在的狀況是這樣。

陳議員麗娜：

很多人都說紅毛港遷村有寄戶的、房子租的或是成長戶的都有賠償，大林蒲有沒有賠償？後面其實要談的東西還非常多，看起來高雄市政府接到指令以後應該會認真來做，但是這一張公文的蹊蹺是有講到預算的部分，因為紅毛港遷村採用的是特別預算，大林蒲遷村案有 589 億，照道理如果沒有用特別預算，你要編多久？在公文裡面沒有顯示出來，只有寫循年度預算程序辦理，什麼叫做循年度預算程序辦理？拜託！等一下是不是請局長解釋一下？一般老百姓真的聽不懂這是什麼意思，年度是要幾年呢？會不會排擠到其他的預算？如果不是特別預算，到底這個要如何處理？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依土地徵收條例來處理我們土地的問題，土地徵收條例裡面大概看一看，協議價購大概是最像，但是協議價購我查一查，裡面必須要用市價、現價跟市民朋友討論，但是價格差太多了，現在大林蒲土地一坪還不到 10 萬元，但是我們遷村的預定地一坪土地快 30 萬，這到底要怎麼平衡？是不是一坪換一坪不見了。局長，你要跟他們說清楚，不然大家真的沒有辦法理解這件事。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一坪換一坪僅局限於住商的土地。

陳議員麗娜：

這個白紙黑字沒有寫下來怎麼辦？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這個部分就是我們在 11 月 1 日邀請經濟部和工業局要講清楚的地方。

陳議員麗娜：

是，要讓他們承諾下來對不對？因為大家都沒有講，如果依照土地徵收條例裡面，我看了又看，的確看不出有這樣的方式可以解決，除非中央特別講，不然我們怎麼知道一坪換一坪來處理呢？是這樣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是的。

陳議員麗娜：

那循年度預算來編列怎麼辦？能夠處理我們的預算整體 589 億的問題嗎？紅毛港遷村一年半就遷完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這個年度計畫就是整個計畫後續，還有遷村計畫的期程，遷村整個具結的計畫要簽出來，還有包括它的環評，整個都市計畫的時程決定出來之後，經濟部工業局他們才按照實際的年度，分年度來編列預算，照目前來講…。

陳議員麗娜：

這個這樣聽不太清楚。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到目前因為還沒有具體的…。

陳議員麗娜：

589 億什麼時候要編出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陳議員我跟你報告，因為我待過行政院秘書長，它這一個案沒有用特別預算，說實在你當然會擔心，我也會擔心。

陳議員麗娜：

是啊！不要讓我們等紅毛港的另外一個 36 年，我們等不下去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但是這一個在張景森張政委開會的時候，當然財政部對於預算是有一些疑慮，因為年度要編列這麼大的預算。所以我為什麼 11 月 1 日要找經濟部，這個部分如果我們提出來，我們大概在一年半遷村所需要的錢，你就必須答應。在那個年度一定要編足給我。不然我叫人家遷，可是沒有錢怎麼辦？這個在 11 月 1 日我都會把它做成比較肯定的紀錄，然後才可以…。

陳議員麗娜：

副市長的意思是，到目前為止高雄市政府也還不確定，地方上面要求的一坪換一坪，是不是能夠達到？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一坪換一坪這個是已經確定的，在住商的部分。就是它的使用分區是住宅區跟商業區，這個以前就已經答應了，這個大概…。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你的意思是說，如果是住商用地還是一坪換一坪。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這個是既定的。

陳議員麗娜：

你必須要白紙黑字把它寫下來，不然民眾永遠不安心。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這一個在行政院那時候開會，大概都已經是確定了。

陳議員麗娜：

這個做確定之後又改變的事，我們地方不是沒有遇過，如果沒有白紙黑字寫下來，我們是不能夠去相信它的。所以要拜託副市長，在這一點上面，遷村的重要條件就是一坪換一坪。基本上房子要用新建價格來賠，這個是最基本的條件，當然譬如說農地，還有一些工業用地、旱地，怎麼來賠？目前都還沒談。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

陳議員麗娜：

所以將來還會進入程序來談。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後面搬遷的部分，要按照土地徵收的這一些條例去辦理。

陳議員麗娜：

剛剛也講了，意思就是說如果按照這個公文看，根本看不出來一坪換一坪，如果用土地徵收條例來看，我們所有這些住商的居民，哪能夠安心啊！現在講給民眾聽，我希望大家就是說得清楚又明白，白紙黑字寫下來。大家能夠把這些事情清清楚楚地告訴民眾，我們也不希望是在選舉中說出這樣的話。這個新材料循環園區也必須要深思熟慮，因為將來我們住在這個地方也不會跑掉，它將來要怎麼做，當然所有的民眾還是會再繼續看。遷村的過程，我相信後面還有很多需要市政府去協助的，不要讓人家認為只有中央在動市政府沒有動。因為市政府還沒有接收到中央的指令，到底市政府要怎麼動，市政府要適時地出來說話，不然大家會認為…。

主席（方議員信淵）：

現在先處理開會的時間，今天上午的議程延長至李議員眉蓁，還有陳議員明澤，他們兩位質詢完畢再行散會，有沒有意見？沒有。（敲槌）現在請李議員眉蓁發言，時間 10 分鐘。

李議員眉蓁：

其實本席看了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78 次的會議紀錄，在 108 年 10 月 4 日的第一案，就是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楠梓區）學校用地（文中 1）為體育場用地，

（配合文中足球場新建計畫）案，決議第二項是考量在當地座談會時，當地居民建議留設戶外活動，請運動發展局納入後續的規劃作參考。其實這一個決議衍生兩個問題，請教一下主委，現在國內面臨少子化，大家都知道，很多學校就是因為招生的狀況，所以無法經營學校。我舉例一下，這是自由時報 108 年 10 月 21 日，有一個屏東的私立華洲工家傳出停辦，還有在屏東的美和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也都有一些系別停招了。

所以少子化的部分，在我們現在的問題真的非常嚴重，以前學校用地當然就會非常多。剛剛講的文中 1 原來是學校用地，現在變更為體育用地，高雄市到底還有多少這種學校用地需要檢討？因為私人土地被編列為公設或者是學校用地，政府沒錢徵收，私人也無法買賣，造成民眾的損失。像屏東這個華洲，我知道他們有一些不想經營，但是因為是學校用地的關係，他們買賣也非常的難。因為後來可能要用學校用地的規定去經營那一塊土地。高雄市有沒有這樣子的狀況？我們要怎麼樣來檢討？所以第一個問題想要問都委會，這些學校用地我們高雄市有全面檢討過嗎？第二個問題就是剛剛講的，學校用地變更為體育場用地，運發局要留設給民眾的戶外空間，這個送到都委會來審查了嗎？這兩個問題我想請主委回答。謝謝。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第一個，現在我們把劃為學校用地的這一些公共設施保留地，因為隨著現在少子化的狀況有沒有需要開闢，我們要經過教育局去做一個評估。如果評估是沒有必要了，我們現在就把它納入解編。你剛才提的這一個部分，我們現在都在做公保地的檢討，預定希望在一年內，把這一些做一個檢討。經過教育局也都認為沒有必要的狀況，我們就透過重劃或是變更取得部分的土地，讓它變更還回地主。這是第一個所談的部分。

剛才有關於你談學校少子化現在要停招的狀況，這個跟我們現在這一個大概有點不大一樣，它已經開了要再把它停，這個就比較屬於中央教育部的問題，會依照有些學校必須要公益用地的部分，它也沒有辦法去處分。第二個，有關於運發局必須納入規劃設計的部分，都市計畫委員會裡面有規定，它的設計必須要送到設計委員會來審查，這個都發局還是會去做審查。

李議員眉蓁：

所以文中 1 還是需要透過都發局嗎？這個土地不一定，還是它設計…。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可能要看圖管裡面規定，有沒有一定要送到都設會再去做一次的審查。

李議員眉蓁：

所以目前這個可能還沒有送去。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都發局要再去查一下，但是這一個，我們在都委會所做的決議，原則上運發局還是要依照這個規定去做這樣的辦理。

李議員眉蓁：

這個少子化大家都知道，面臨的這一些問題，我覺得有一些可以處分的，我們就把地來活化。我之前有接觸到一些學校，它可能沒有辦法經營下去，可能在外面到處找買主，因為裡面可能還是會有一些老師這樣的問題，我想未來高雄市可能還是會有一些私立技術學院之類的會碰到這樣的問題。

接下來，我想要請教的是，市長一直說高雄未來會有一個愛情摩天輪，之前市長也帶著大家去參觀，都發局局長也跟大家介紹。愛情摩天輪這句話本來是一個很好的、正面的，可是現在愛情摩天輪這句話好像被一些黑韓，或是一些外面的人講得變成一個笑話，我希望既然市長有這樣的政見，這個是很好的政策，為什麼現在外面的人會覺得這是一個笑話？抹黑抹到這樣子，我拜託一下都發局長，這不是一個笑話，這是一個政策。我想問在愛情摩天輪周邊的這些商業設施，目前的規劃、土地取得到底有沒有問題？如果這一切順利，到底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這個愛情摩天輪？請都發局長回答。

主席（方議員信淵）：

副主委，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跟李議員報告，愛情摩天輪的場址目前經發局是有挑選了四個區位，其中有三個區位是在土開公司經營的範圍之內，也就是高雄港區的 1 號到 10 號碼頭，還有 16 號到 18 號，以及 21 號碼頭這三個區位。這個部分在上次土開公司的董事會，經發局這邊也把三個區位的提案，請土開公司跟港務公司提報到上面同意。

目前就是依照都市計畫，土開公司是屬於多功能經貿園區的第 20 工區，要開發需要有三方協議書的簽訂，依照規定是要由港務公司、航港局跟市政府簽訂三方協議書。目前協議書的內容，市府已經在 6 月 25 日核定，至於港務公司跟航港局，據我瞭解是因為交通部那邊還沒有同意，所以他們也還不敢來跟我們簽。這個部分我們透過上次土開公司的董事會，要求透過管道請港務公司向交通部爭取，趕快簽訂這個三方協議書，一旦簽訂之後，土開公司就可以參酌經發局的提案來進行招商的作業。

李議員眉蓁：

所以你要趕快去 push 簽訂這個三方協議書。你剛講的那四個地方，大家是比較希望在哪一個？是上次我們參觀的那個地方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是。

李議員眉蓁：

所以說那個地方比較…。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那邊就有三個區位。

李議員眉蓁：

所以那個地方真的會有愛情摩天輪產生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那個地點是在愛河的出海口和高雄港區，是高雄港區最精華的地方。整個夜景來講，據我所瞭解，經發局那邊的一些潛力廠商有看中了那些區位。

李議員眉蓁：

如果國際廠商來看到那個地方真的太漂亮了，大家也會喜歡，像現在副市長頻頻點頭就是真的，我覺得這是一個非常好的政策，未來高雄一定會有愛情摩天輪產生。現在我們都悶在心裡都一直被當成笑話，我希望要翻轉這個笑話，現在大家黑到都把這個當成是一個空虛的，所以拜託一下主委跟局長，希望push把這個笑話打翻，高雄真的會有一個愛情摩天輪出現。以上，謝謝。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謝謝。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陳議員明澤發言，時間 10 分鐘。

陳議員明澤：

謝謝主席。今天是都委會的部門質詢。電腦怎麼壞了？時間暫停一下。

主席（方議員信淵）：

時間先暫停。

陳議員明澤：

利用這個機會幫我們市府團隊加油一下。李副市長，這段時間有部分的表現讓大家很肯定，市府團隊如果有什麼問題，大家一定幫忙解決。電腦還沒好？

主席（方議員信淵）：

要提早休息還沒辦法。

陳議員明澤：

可以嗎？

主席（方議員信淵）：

電腦重開機要跑一下，稍等一下。

陳議員明澤：

都委會的委員，過去跟我交手很多次了，我針對都市發展整體的容積移轉，這都算是深入的問題，跟他們都交手過，包括範圍、怎麼去做一些放寬的。還有一個，就是路竹、湖內、茄萣因為城鄉差距，縣市合併之後整體的容積率都很低，這一點是城鄉差距，我們沒有辦法立即讓原高雄縣民感受到跟高雄市的容積率接軌。高雄市容積率 840 商業區最高，鳳山商業區 400 多，對不對？這就是一個城鄉差距。鳳山也算是一個進步的地方，所以是不是我們也應該給原高雄縣的容積率做適度的調整？你看鳳山就 400 多，我們那裡才多少？商業區 300 多，一般的也有 150 的，也有 120 多的，真的太誇張，這就是問題。我覺得都委會有一個很重要的責任，而且我們都希望整體的都市有好的發展，所以這個部分也希望能夠重視。

如果鳳山沒有帶動，仁武、岡山地區怎麼來做整體帶動？仁武、岡山、橋頭帶動之後才有辦法帶動路竹、湖內，包括茄萣，我講的是共同的發展…。

主席（方議員信淵）：

這樣有辦法質詢嗎？

陳議員明澤：

沒資料都在質詢了，怎麼可能沒辦法質詢？只是說沒有那麼詳細。

主席（方議員信淵）：

對你比較不好意思。

陳議員明澤：

好啦！沒有資料也不能影響大家待會休息的時間。

主席（方議員信淵）：

繼續開始。

陳議員明澤：

首先針對都市計畫委員會的質詢，今天有一個會勘非常的重要，這個會勘在湖內，這是立法委員和市政府配合的，這條道路在湖內已經做好 7、8 年，但是旁邊沒有大排的水溝。我們整體的規劃及設計，中央配合款是 1 億 5,000 多萬元，市府負擔差不多 1,000 多萬元，這個整體道路的水溝沒有一個新的設計。

但是都委會這邊，規劃科科長，因為今天會勘是重點，大家都沒有看到科長，在問你跑到哪裡去了？我說他在議會備詢，我順便和他討論一些問題。這個部分你有了解吧！科長，這個規劃你知道吧，這一條道路已經做 7、8 年了，中央 1.5 億的經費已經撥下來，經過 7、8 年大排的水溝還沒有解決。當初的設計計畫就是 4 米，因為這是大排，大排一定要比較寬，4 米，結果都委會通過的是 2.8 米還是 2.5 米，所以這個部分的设计經費就這樣被延宕了。明年如果

下大雨就會受到影響要怎樣去彌補？你的看法如何？因為今天沒有辦法在現場了解，田尾里謝里長對這件事情反彈很大，你要如何回應？

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唐科長一凡：

這個案子在湖內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已經發布實施了，經過內政部審竣和發布的內容，就是照計畫的變更明細表和計畫圖的寬度去做執行。剛才議員提到寬度不足的部分，會後再和水利局確認，如果有急迫性，這個部分…。

陳議員明澤：

一定有急迫性，已經 7、8 年了，都委會規劃 4 米，這些土地不用徵收，因為這是公家的土地，水溝都沒有問題，當時都審的時候沒有注意到這個問題，4 米的部分要做彌補。第一、正常的都市計畫有時候要兩年三年，但是這個部分是專案，大家可以處理，用最快速的方式給鄉親一個交代。主委，這個部分是屬於民生的問題，很簡單！以前大家都設計 4 米，原則上中央 1.5 億元都沒有問題了，這樣的時程是不是可以排入下一次的會議？不要再拖半年，已經八個月了，希望可以儘快處理，請副市長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個案件是一個個案，我不知道細節，照你剛才講的，這個部分土地是公家的，不會有徵收上的問題，我會請水利局在設計的時候，如果需要這麼寬就先做，往後的都市計畫如果需要檢討，我們再一併去做修正，改為水利地就好。

陳議員明澤：

誇獎副市長有價值，里長聽到就知道了，這個問題就如同副市長說的，請都發局規劃科和水利局研議處理。針對容積移轉，捷運的周圍都是 400 公尺、800 公尺就 10%，400 公尺到 800 公尺 15%、400 公尺以內 30%。當初我們函文台鐵和捷運都要考慮，現在台鐵地下化之後，從九如到科工館都有了，是不是？都市的容積率增加可以帶動周圍的發展，這個是當時都審的重點。

現在我要爭取的是，像楠梓火車站它出入的人口也是很多，路竹、岡山這個部分，我講的是台鐵，交通便利也是非常重要，請都委會的委員要知道。既然你要定就連火車站都要一起定，讓它有發展怎麼會不好，火車站周圍就是有很多人口，是不是可以來加強這個議題？針對台鐵、捷運這個範圍能夠做一個修正，過去我們就是這樣，本席的看法副市長有什麼補充？這個是關於容積移轉，都發局局長這個很重要，有關整體都市發展。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議員建議的這個部分，我們會納入後續委辦來研究。

陳議員明澤：

其實增加也不多，如果你讓它一體，楠梓本來出入的人就很多，整體的都市

區公所人口數都集中在那裡，這個部分你們都可以去研究。而且路竹，台鐵在這個區域目前沒有捷運，你也可以在範圍內增加容積率。像大湖火車站你也是要劃一個範圍，讓大家可以帶動，這個又不會造成損害。第二、又可以幫助都市的價值、都市的發展，我特別向委員報告，請委員能夠支持這樣的提案。

副市長，楠梓新路這一塊是自辦的市地重劃，這是它的示意圖，當初有瓦斯管貫穿的問題，工務局如果從這邊接到這邊，它是橫跨這塊重劃土地，當初土地重劃的人沒有經過考慮，就答應埋設欣高瓦斯，但是地主反對，這個是貫穿的問題。後來在一個星期以前有做協調，欣高瓦斯的瓦斯管線要移除，不然你就等重劃確定之後再來做，這個是自辦重劃不是公辦，因為它重劃不好會影響到地主的權益，地主當然會抱怨。如果重劃不成一拖就是 5 年、8 年，這個都會影響原地主的權利，所以當初有協調，這個部分請欣高瓦斯另行規劃管道路線，這樣比較好，當初有這樣的協議，自辦市地重劃有公共管線橫跨的時候，應該要原地主大家同意才可以做。

我補充這個權益的問題，特別向副市長和都委會說明，我今天有這三個議題，會後大家可以一起討論，第一個議題相當重要，明年排水的問題有急迫性，水利局局長，副市長指示這樣你就趕快去協助，感謝市府團隊。

主席（方議員信淵）：

今天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2 點 30 分繼續開會。（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現在請黃議員秋嫻質詢，時間 10 分鐘。

黃議員秋嫻：

現在秋嫻要針對幾個議題就教市府團隊。第一個，我想要了解橋頭科學園區，今年預計 10 月要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它將為我們橋頭地區帶來 1,800 億的產值，也將帶來 1.1 萬的工作機會，並且預計 115 年完工。我想請問一下，今年 10 月預計完成的都市計畫變更是否完成？再來，這幾個部分的問題就第二個部分來說，市民非常期待橋頭科學園區後期的一個開發進度，目前我們橋頭新市鎮的後期開發，緊鄰橋頭科學園區，那麼新市鎮後期是不是已經啟動了？我們目前完成的是新市鎮的一期開發，一期開發完成了，現在要啟動橋頭科學園區跟後期。我想要加速它的發展速度，因為我跟主席都來自於橋頭，橋頭是我們的選區。橋頭地區長期被認知為將來高雄發展的新都心、蛋黃區，但是這麼好的蛋黃區卻沒有一家大型連鎖、有規模的飲食店或者是賣場，我覺得這對橋頭發展來說，可能有一點慢。所以後面我們開發的計畫是不是可以加速？這是第二個。

再來，上次在大會期間，本席有關心橋頭科學園區的進度和聯外道路的狀況，目前橋頭科學園區所在的位置就在這裡，它的聯外道路都通過友情路，然

後轉介壽路再右轉上國道 1 號的高速公路，這條道路目前來說都非常壅塞。橋頭科學園區的聯外道路最主要還是用這一條，未來要因應整個橋頭科學園區交通狀況，現在我們這一條路一天照三個時段塞，早上上班時間一定要塞一次，中午貨車到港區的時候也會再塞一次、下午在再塞一次，一天塞三次。這麼壅塞的狀況之下，是不是未來橋頭科學園區和新市鎮後期開發的時候，可以一併解決這個聯外道路交通不足的部分。本席的想法是建議在國道 1 號陸橋下開通左右兩側，還有高鐵橋下左右兩側是不是可以開通？讓橋頭科學園區的車流量不要全部通往友情路，上介壽東路。是不是可以走安東街，或者有機會走規劃的這兩條聯外道路，以解決未來橋頭科學園區的壅塞；否則這麼會塞車，我想也沒有一家企業廠商願意進駐科學園區。

再來，剛剛本席所說的這幾條道路的開通，聯外第一個部分就是友情路，友情路就在我最左邊所畫的這個斜線上，它的計畫道路目前看起來就是前寬後窄，這個是不是已經檢討完成了？第二個，高速公路下左右兩側開到一半就沒有開了，是不是我們在計畫的時候也一起來檢討？第三個，高鐵橋下這兩側聯外道路，目前我看大部分也都是在都市計畫內，那麼是不是一併的可以來做檢討？綜合以上，請問副市長，第一個，再重整一次橋頭科學園區都市計畫變更的進度；第二個部分，關心橋頭新市鎮後期的開發進度；第三個部分，是檢討橋頭科學園區的聯外道路，也就是高鐵和國道 1 號橋下對外的聯絡道路。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謝謝黃議員所提的這個問題，有關都市變更的部分，在 10 月 29 日內政部會將其排入大會來做討論，假設大會通過，變更的部分就會確定。二期這個部分，營建署在明年就會納入通盤檢討，就會跟著後續去走。最後一個，聯外道路是市政府必須要負責的部分，就是包括剛才建議的，原則上視高鐵或國道 1 號的狀況，我們會就整個交通紓解和聯外的部分跟交通局再做一個確定，假設都市變更都已經確定了，我們就儘速來做開闢。

黃議員秋嫻：

不好意思，我在這邊再講一次，高雄新市鎮和岡山交流道的特定計畫區，是不是麻煩副市長到時候也一併檢討？因為那邊還有兩個計畫區。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好，友情路這個部分現在已經在招標了，價格標如果決定的時候就會開闢了。

黃議員秋嫻：

好，謝謝副市長。再來，我要針對岡山 87 期市地重劃，它預計在年底完工，

內政部做都市重劃的時候，有捐出兩塊土地將移撥給高雄市。關於這兩塊土地，我想就教都發局長，土地取得的進度？第二個，這兩塊土地，未來市政府有沒有規劃做任何使用？如果沒有任何規劃的話，是不是可以考慮，朝向實現市長的政見社會住宅等相關方面來進行開發？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這兩塊土地在重劃完工之後，我們就會取得部分並在未來做為住宅用地。至於未來要做什麼樣的使用？到底是要興建青年住宅或社會住宅或其他公有使用的用途，這個我們會再來評估。

黃議員秋嫻：

那就麻煩在下一次會期的時候，是不是有一些計畫可以給本席？〔可以。〕好，感謝。謝謝主席，本席就詢問到這邊。

主席（方議員信淵）：

謝謝，接下來請張議員漢忠質詢，時間 10 分鐘。

張議員漢忠：

副市長，我在這裡要提醒拜託的這件事，副市長和都委會這邊，是不是趕快把鳳山 38 年 8 月 15 日這個都市計畫做個處理？其實這對於鳳山是一個非常不合理的發布。第二個，我要跟副市長提到這裡面有好多重點，38 年 8 月 15 日是中央政府發布大型的都市計畫，在發布過程當中，絕對要經過細部計畫。但是細部計畫全部發布到現在，我們中央一直沒有辦法取消 38 年 8 月 15 日的計畫，而在 62 年才有建築法規。所以我在這裡拜託副市長所帶領的都委會，你們是我們大高雄市發展最重要的委員，高雄市民都把希望寄託在你們的身上。整個大高雄市所有的計畫也好，都市變更也好，也是要透過委員的研議和通盤檢討，讓未來大高雄市更好。舉個例子，我剛才拜託副市長的是，鳳山這個 38 年 8 月 15 日的案子趕快幫鳳山解決，其實很多人不知道鳳山的狀況。我舉個例子，鳳山的中正路全部沒有使用執照和建照，將近三分之一以上的房子都沒有建照和執照。我在議會努力奔走十幾年，結果上兩個會期都發局來一個公文說 62 年 9 月 30 日以前就算，但是我們的建管處不承認。所以到底是要承認 38 年 8 月 15 日，還是要承認 62 年 9 月 30 日？建管處沒有辦法承認這些房屋合法取得。在此麻煩副市長，拜託地方的都委會是不是可以直接把 38 年 8 月 15 日取消掉，用 62 年 9 月 30 日以前的就可以取得合法房屋？副市長是不是簡單答復一下，因為我的時間有限。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上一次你提的這個部分我們也去查過，原則上工務局當然是用 63 年的解釋，那是內政部的解釋。但是我剛才也跟吳局長說，這個解釋已經經過這麼久

了，是不是再一次的就現況，讓我們能夠提報報內政部。如果內政部的解釋是可以的，那個部分我們就來爭取，是不是能夠以張議員剛才所提的 38 年的狀況來認定。

張議員漢忠：

我還要麻煩都委會，不知道有沒有去了解現在面臨到一些公眾通行巷道的問題，以前是既成道路，現在已經改成公眾通行巷道。我要麻煩都委會是不是可以研議解決，這些 5 米或 6 米等等的公眾通行巷道的問題，因為現在就是面臨到民生問題。第一點，民眾要申請自來水要取得同意書，然而這一條路公共通行已經五、六十年了，有些地主早就往生，或是在國外了，因為要取得同意書才能在公眾通行巷道設置管線。如果市政府沒有辦法取得同意書，就沒有辦法申請路權。所以是不是在公眾通行巷道上可以直接設置管線，我們怎麼認定公眾通行巷道？這是幾十年以來都公共通行的地方，這個既成道路要怎麼認定？社會上面臨到這種困難的程度，絕對有很多這樣的案件沒有辦法解決。主委是不是可以找一個方向來替百姓解決這個問題？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據我了解，上一次在新北的時候也是碰到這樣的問題，後來透過立法院的修法，原則上不管是既成巷道，或是剛才講的這些通道的部分，其實地方政府是可以補償費直接徵收的，就只徵收他投影的部分。我想這個部分我會跟水利局做個研擬，如果可以這樣做，也許就可以解決要蓋同意書的問題。

張議員漢忠：

謝謝主委。我對都委會所有的委員提供一個意見做參考，目前我們的公墓都已經遷移了，大部分的公墓都鼓勵遷移，遷移之後，現在我一直期待政府可以把這些土地活化來利用，而這些土地要活化利用就會面臨到地目的問題。以前有些地目是農地，當公墓遷移之後，土地地目還是農地，目前政府就是把規劃管理單位歸給農業局。我期待都委會這邊是不是可以來檢討，在這些公墓遷移之後的土地，是不是可以變更地目？據我了解公墓遷移之後，以前農地是農業局管理，我期待都委會是不是可以在公墓遷移之後，經過都委會的檢討把地目變更，讓這些土地可以活化利用。這些土地如果沒有活化，遷移之後閒置在那裡很浪費，都委會是不是有檢討公墓遷移之後的土地如何活化、規劃給相關單位的市農會或是鄉下的農會可以利用這些土地？主委，這個方向是不是可行？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跟張議員報告，假設以前農地埋葬的公墓，原則上都在非都比較多，如果在非都的話，在遷移之後農地當然還是要回到農業局管理。你的建議我們來看看有沒有可以處理的方法，假設在非都，是不是可以在我們編定的部分來處理，

這部分我們來檢討。

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以上。

主席（方議員信淵）：

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林議員富寶質詢，時間 10 分鐘。

林議員富寶：

我剛才進來翻了一下，看到美濃中正湖的案子，所以我臨時去登記質詢，要提出我的質疑。我們要還地於民，內政部在 103 年就訂定了，但是我也看到其中有一個規定，什麼不可以什麼可以，這裡面規定得很清楚，什麼公共設施可不可以都規定得很清楚。看到美濃中正湖的案子，我很清楚，因為美濃長期以來都很容易淹水。剛才副市長也有提到以前的美濃溪，我在當縣議員的時候就跟現任的水利署署長建議，在出口的地方一定要是月形，因為月形會跟著荖濃溪順暢地流出去，若它成一個直角形，就會擋美濃溪的水出來。所以差不多 4 個月前他們已經完成圓月形，那天副市長也收到指示，副市長知道那天市長有指示，在對面還要挖 100 萬土方，荖濃溪很高 100 萬土方也沒有很多。中正湖這個 case，那時候花媽要整理美濃中正湖，它就是要擴大都市計畫，工務局應該知道吧？吳局長你應該知道吧，你解釋一下好不好？

都市計畫委員會吳委員明昌：

美濃中正湖的案子嗎？

林議員富寶：

對，那時候不是要擴大嗎？你知道嗎？在那個舊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吳委員明昌：

跟議員報告，我當時在觀光局，有請那時候的工務局就都市計畫擴編的一些公共資料土地，做一些徵收。

林議員富寶：

你有開過好幾次說明會，那時候怎麼協調的，我們已經有去開過好幾次說明會了。所以說因為美濃從山下來的水，你沒辦法預估會有多少，那時候美濃中正湖它有個好處，是蓄水同時灌溉的一個滯洪池，那時候就是認為它太小要擴大。因為那時候要徵收，鄉親有意見然後不了了之，之後延宕了然後改朝換代。但是我所知道的，那幾天我有聽他們在提起，之前如果知道讓政府徵收來擴大，因為上次水災所以有聽到美濃人的聲音。現在這可能是個人的想法，所以我要跟委員提為什麼中正湖你要解編，我們是不是好好的再思考一下？因為那邊的水說真的不只那麼大，你之前已經都編好了，是因為要徵收遇到瓶頸沒有

去做而已，你們是不是能去聽聽地方的意見是怎麼樣？你要解編就解編，因為 103 年我們內政部沒有還地於民，什麼可以解編什麼不可以解編，也是要去注意一下，請副市長答復，謝謝。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們再來研究一下，因為是公園那部分的狀況，我們來研究一下。

林議員富寶：

我不知道你們解編是要解多寬。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

林議員富寶：

你們解編要解多少，事實上我不知道。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因為上個月下雨的時候我去看，美濃溪下來的時候流入旗山溪。

林議員富寶：

我知道。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你剛才說的我也跟七河局開過會，所以對底下整個改善的部分大家都確定了，這個應該沒問題，我們來檢討一下如果這些改善完，那個範圍到底有多少，我們再來做一個說明。

林議員富寶：

我是怕第七河川局把荖濃溪那邊改善完後，結果上面還是淹水，你若已經解編，就沒有辦法挽救。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OK，我們來研究一下。

林議員富寶：

是。我知道美濃溪出來，過去是和荖濃溪成一個直角，荖濃溪的水如果比較大，美濃溪就會被倒溢回去，所以美濃一定每年都會淹水，那時候我是縣議員，我一直在呼籲議會也好，還是遇到立委、署長也好，它一定要做成一個月形。但是四個月前我和邱立委去災後勘查，已經成月形了，當時水利署的署長也指示第七河川局，在對面高地再挖 100 萬土方，它是可以外運的，但是我認為 100 萬土方說真的也是不多。因為對面溪州那裡還離很遠的，溪州大橋 100 萬土方也不多，因為水可以順暢的流下來沒有錯，但是荖濃溪的水說真的非常大。美濃中正湖早期是用於灌溉的，現在是灌溉兼滯洪池，那時在工務局，之前要改善把它擴建的時候，也是有計畫要徵收，但是遇到瓶頸，剛好政黨輪替

就不了了之。副市長，因為那一天我正好聽到「早知道就讓他們徵收」，可見就是因為 8 月 23 日又淹水的問題，可能是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跟你報告名稱叫中正湖，但是中正湖我們沒有把它解編，只是解編它旁邊一個機關用地，還有旁邊一塊很小塊的停車場，我們沒有要用那裏了。那才 0.11 公頃，差不多一分地而已，是機關用地把它解編，不是中正湖的那一塊。

林議員富寶：

對，那時候中正湖要擴編，我不知道你們是在解編什麼，我是看到要把中正湖解編，因為之前有計畫要把中正湖擴大，因為怕上面水下來它承受不了，美濃又淹水，所以說你們要解編的是那個停車場而已。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停車場跟機關用地而已。

林議員富寶：

停車場夠嗎？那邊是一個觀光區停車場夠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這有經過檢討，剛好在邊角那一塊沒有在用才會解編。

林議員富寶：

星期六、日停車場確實有需求，停車格數量夠不夠，你們自己再思考。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好，謝謝。

主席（方議員信淵）：

休息 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陳玫娟議員質詢，時間 10 分鐘。

陳議員玫娟：

首先請問，是不是在一般重劃區裡面，土地開發所有權就應該負擔大約 45%~55% 的土地，這個土地是做為公共設施及開發的一些費用。現在有很多人質疑，既然已經捐了 45%~55% 的土地，做為公共設施及開發費用了，在都市計畫規定的建築物，還需要退縮至少 1.5 米。就像我舉這個例子給你看，透天厝它本身的建地必須要再退縮，之後這邊是人行道，結果後來這個人行道，變成沒有人走在走。因為是利用了建物退縮的地方來走，所以人行道變成機車停車格了，這是我舉的一個例子。

我是想請問，為什麼都市計畫規定建築物需要退縮 1.5 公尺？坦白講，公共設施及開發費用已經都在 45%~55% 裡面被你們扣除了，照理講這塊土地，應該是所有權人全部完整的保有，並有全部的使用權才對。而且因為你們要求

要退縮 1.5 公尺做為公共通行，所以變成他的地又要限縮，一般的人都會認為，這等於就是一頭牛剝兩層皮，政府不能把公共利益大於人民所有權，而且所有權不應該被社會化。我們一再希望政府、都委會能夠重視這樣的議題，應該要讓重劃區土地分發之後，所有權人能夠臨路來做建築，擁有他完全的權益，而不應該再第二次被剝奪 1.5 米退縮的空間，這部分是不是請主委來說明一下，為什麼還要求人家退縮這 1.5 米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有關於重劃再分回去的土地，當然是因為有公共設施的這一部分，他要去負擔。退縮這一部分，其實退縮那一塊地還是地主的，並不是…。

陳議員玫娟：

對，就是它還是地主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除非他提供給併入開放空間去做計算，就像我們現在有很多房子在蓋的時候，它還是會留設騎樓，原則上都是一模一樣。

陳議員玫娟：

但是騎樓他可以自己使用，可是像我剛剛舉的這個例子…。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騎樓他也是要提供給公共使用。

陳議員玫娟：

退縮這個地方是不可以停車，也不可以圍起來，必須給公共行人來使用。沒有辦法變成私有的權益，必須要提供出來，但是這一塊地他還是要繳地價稅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你不覺得這樣對那一間房子是比較好嗎？

陳議員玫娟：

問題是所有權人他認為已經被你重劃，該扣的也都扣掉了，公共設施的%數也被扣掉了，你們該有回饋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但是蓋的時候，他還是要留設開放空間啊！

陳議員玫娟：

沒錯，他可以留設開放空間，但他可以圍起來，讓他自己私人擁有，當做車庫也好。問題是現在的規定，變成他必須要敞開公共使用，不能做為自己的私人範圍，這樣子是不對的。這一點我希望都委會的委員你們是專家，我們提出這樣的反映，希望你們做修正，准予他們能夠臨路做建築，這塊土地不要再第

二次的被剝奪他們的權益。我們認為這個是不是有違憲的問題，因為所有權不應該社會化，這點我必須在這邊特別強調。

再來，我要問建蔽率留設的目的是什麼？請都發局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主要留設的用意是提升我們居住品質，可以通風、採光。

陳議員玫娟：

對嘛！你們就只是為了這個。建蔽率留設的目的，就是要公共交通、公共安全、公共衛生，也就是你剛剛講的通風、採光。留有這個空間，就是希望讓這個住家品質更好，對不對？

但我要講的是，要怎樣的建蔽率才能夠符合剛剛的條件，其實我們一再強調，為什麼會有二次增建？就是因為你們限縮了他們使用的範圍，他們不夠使用不得不做增建，增建之後又變成違建，之後又報拆除大隊來拆除，這樣重複在浪費社會成本、浪費人民權益。所以既然要設計建蔽率的原則，只是希望能夠通風、採光好及消防安全的問題，我認為你限定的%數，其實 70%還是足夠維護這樣的住家品質。高雄市 82 年以前並沒有實施容積管制，住宅區建蔽率本來就是 60%，後來也沒有面積的限制，但是 82 年以後住一 40%、住二～住四 50%、住五 60%。所以很多業者，包括很多人都一直在陳情，希望能夠把建蔽率提高，我們也一直建議，是不是把住宅區透天的建蔽率提升到 70%，以解決居民住家、住宅的基本需求。去年我們也在議會開過公聽會，主張把建蔽率提高到 70%，但很可惜的是，都委會似乎沒有採納我們的意見，後來開完會你們的決定是 60%。我們認為 60%、70%都一樣符合採光、通風及消防安全的空間，這個住家品質一樣好，而且也不會再有二次增建的問題，也不用勞民傷財，造成很多的恩恩怨怨，然後拆除大隊又去拆，讓人民的財產受到傷害，我想這一部分，希望你們能夠提高到 70%，這是我的建議。

再來就是放寬建蔽率，不增加都市發展的強度，也不增加容積率，不影響公共設施服務的水準，讓我們的建築型態設計更增加彈性，澈底解決二次施工的問題，同時也因應在地老化，創造無障礙居住環境，這個就是我們一直主張，希望能夠提高到 70%的意義。再來建蔽率通盤檢討在今年 9 月 30 日公展就結束了，很可惜你們沒有採納我建議的 70%，而是定 60%。但是你們定 60%的同時，又限制建築基地為 90 平方公尺以下的建蔽率，可提高到 60%，我不明白你們限制這個 90 平方公尺的標準是什麼？為什麼要 90 平方公尺以下，才可以提高到 60%，既然你們願意提高建蔽率到 60%，為什麼還要設限一個 90 平方公尺的限度。我再舉下面這個例子，如果它是 90 平方公尺以下，可以做到 60%的話，它有 54 平方米可以用，可是如果它是 100 平方公尺，它反而受限

於這個 90 平方公尺的限制，只能做 50% 的建蔽率，結果使用面積反而變小了。你們覺得這樣合理嗎？我不明白，既然要放寬提高了，還要去設限一個 90 平方公尺的限制，我不曉得這個理由是什麼？待會兒是不是可以請都發局解釋一下，你們為什麼要這樣做，這樣做的理由是什麼？請都發局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這個部分我們相對的也接受了一些陳情案件，目前針對面積的限制，我們同仁是有調出整個高雄市，將近有 27 萬件的這種案件。如果限制在原先設定的 90 平方米，主要是針對小基地的面積，我們算一算，整個限制下來可以達到 7 成，符合 90 平方米主要是針對小基地的面積，算一算整個縣市可以達到 7 成，符合小面積，內部正在檢討未來是不是可以把 90 平方米拿掉。

陳議員玫娟：

對啊！你設計這個沒有道理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我們會列入後面來檢討。

陳議員玫娟：

好。90 平方米基地的面積就是以國宅設計最低需求標準來規劃，已經不符合時下一般居民的需求。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玫娟：

謝謝主席。而且你們這樣的限定，根本沒有考慮到我們未來通用化設計需求的電梯間及在地老化的通用化浴廁跟居室的需求，反而是坪數越大的人，蓋的面積越小，這樣也好像不太通。再來，我們也強力建議要比照台中市跟台南市兩個直轄市的住宅區，沒有最小的基地面積限制的規定，既然要釋出善意，就不要限制綁手綁腳，你這樣反而不合理。直接取消住宅區建蔽率規定的 60%，並限制在其建築基地為 90 平方米以下的規定，才能更符合居民的實際需求。

局長，剛剛你也講了，我期待這樣一個美意的政策，其實蓋房子當然要兼顧城市美學，問題是如果把它限縮了，我們現在統計出來，超過 30 年以上，大概占了 4 成，如果超過 30 年以上，未來想要都更或者想要危樓改建，因為你們把建蔽率限縮了，反而讓他們重新蓋會比原來更小，我想他們就不會想要重新改建了。舊的房子一直存在，這樣對整個城市的發展也不好，所以我們期待把「60% 限定在 90 平方米以下」的規定取消以外，我們的也希望能夠提到 70%，因為我覺得 60% 跟 70% 一樣符合建蔽率的要求，通風、採光沒有影響，而且不用再第二次增建，他們也不願意蓋得滿滿的。

主席（方議員信淵）：

謝謝玫娟議員。局長，我覺得玫娟議員講得非常好，不應該限縮 90 平方公尺而已，應該全部都開放，比照台中跟台南市，這樣反而對居住正義比較有幫助，謝謝。接下來請黃文益議員質詢，時間 10 分鐘。

黃議員文益：

今天想跟都發局局長探討比較大方向的問題，我們都知道一個城市的發展，土地區分好，會影響未來的發展，任何一個重大建設，第一個要先取得土地，這是大家都可以接受的。最近看到市長之前有提過，高雄需要一個新的國際機場，他甚至請假下鄉去傾聽，也再度提到南部需要有一個國際機場，我就針對國際機場土地的取得，來跟都發局長做一個探討。

我們看基本資料，市長在年初所提的，包括選前所提的，他是想把高雄新的國際機場蓋在彌陀區，PowerPoint 圖片是彌陀一個簡單的地理環境，臨海，在永安、岡山、梓官中間就是彌陀，彌陀區的總面積是 1,477 公頃，彌陀都市計畫區有 326.47 公頃，都委會是負責都市計畫區土地的規劃，沒有錯吧！接下來桃園國際機場有 1,249 公頃，高雄小港機場有 264.5 公頃。接著我要請教局長，局長，你請站起來好嗎？蓋國際機場雖然是中央權責，但是市長宣示高雄市需要一個國際機場，沒有錯吧！雖然他沒有白紙黑字寫下來，但是在議事廳裡面包括媒體，他確實告訴大家說彌陀是可以蓋一個國際大機場，現在問題來了，我請問局長，如果市長都已經這樣宣示了，我們要怎麼做？我們是不是應該把市長的政策落實？開始規劃甚至如何說服中央來完成我們要的東西，你說對不對？請局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我這樣認為，市長所提出來的國際機場，他是站在一個高雄市政府大家長的立場，他發現了這個問題後，提出了一個需求，希望中央來支持。

黃議員文益：

對，我知道，市長已經把問題點出來，我們是支持，在我的立場，高雄發展，好啊！所以我現在問你，領頭羊把問題丟出來了，局處首長、下面的單位要不要協助執行？所以我才問你現階段，如果市長這個方向，在整個高雄市政府團隊都認同了，那我要請教局長，蓋在彌陀如果也 OK，那你要告訴我國際機場需要這麼大的面積，彌陀也才 1,477 公頃。小港機場，市長覺得不夠大，面積太小啊！如果我們要比照桃園，人家是 1,249 公頃，你最起碼也要將近 1,000 公頃吧！你看彌陀原本是 1,477 公頃，退一萬步，我覺得設在彌陀或許可以解決，甚至有交通局主秘說填海，把土地面積變大，這都沒有問題。我要的是請你在議事廳告訴高雄市民，市長這個政策，高雄市政府到目前為止，就土地規

劃上面，進度如何？你們要告訴民眾，接下來要如何說服中央，我請局長誠實的回答我，市長說的國際機場，到現在高雄市政府有沒有進度？有沒有做規劃？請局長回答我。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這個牽涉到整個權責問題。

黃議員文益：

我先講土地的問題，機場不可能憑空飛啊！你要先解決土地的問題吧！大家都在思考到底機場設在哪裡？如果有一個機場，當然好啊！對不對！你要取代香港機場，或許我們也樂觀其成，但是你總要告訴我，交通局等一下可以回答。都發局的立場，因為所有高雄市土地由都發局做初步的規劃，城市發展建設才能往下走。所以第一步你要先告訴民眾，市長說要在彌陀，你覺得可以，你就告訴我，彌陀要蓋在哪裡，面積可能需要多大？整個都市計畫區是在區分內還是區分外？我的機場是要蓋在都市計畫區分裡面，那就是都委會的責任，如果都計外呢？那當然跟都委會沒有關係。但是局長，你的態度呢？請教你的態度如何？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跟議員報告，都發局是規劃整個高雄市土地空間的使用，當然機場的部分要從交通需求和空運量的角度來考量。

黃議員文益：

你們市長就說有這個需求了，你要打臉他嗎？還要再去探討需求。前提是市長說要蓋一個機場，我是問你機場都說要蓋了，而且他現在要選總統，他去屏東、台南告訴大家，南台灣有一個機場，但是他現在還不是總統，他就只是高雄市的市長，他的承諾，以下的局處首長難道不處理嗎？還是你覺得市長講的是空話，就你而言，不可行。土地不可能達到蓋機場的條件，那你就講嘛！我給你勇氣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跟議員報告，因為這牽涉到很多屬於中央的權責。

黃議員文益：

局長，你開始在閃躲。當然是中央權責，但是你要說服中央，得有完善的計畫，包括土地要蓋在哪裡，才輪到你交通局啊！第一步土地要蓋在哪裡？合不合宜？今天我的問題很簡單，高雄國際大機場進度如何？局長，你的態度是答不出來的，我如果說你把報告給我看，你們到底規劃如何？有沒有做初步規劃？這種東西，你比副市長還專業，他是工程方面，但都市計畫部分，我今天請副市長暫時旁聽就好。局長，這問題很簡單吧！大家都在想，到底機場要蓋

在哪邊？你有沒有規劃？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過去我也待過交通部，我也參與過機場的建設，南竿、北竿機場，當然那不是國際機場。整個機場的建設相當複雜，包括民航的法規，ICAO 國際民航法規，還有 FAA 這種法規等等，這方面很多工程的設置…。

黃議員文益：

對，局長，你講那個我都知道，大家都知道蓋個機場非常不簡單，所以我才希望不要浪費時間，市長上任已經八、九個月，今天已經 10 月了，要蓋機場不簡單，所以我才…。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我想市長是希望中央趕快來支持…。

黃議員文益：

你要去說服中央，地方父母官提出一個案子，難道你會不想去說服中央嗎？跟中央講我要一個機場，那中央也會問你有沒有做初步的規劃？有沒有評估？如果彌陀要蓋國際機場，那高雄市政府的評估報告在哪裡？你要告訴市民朋友，土地的評估報告哪邊是可以，最起碼要先有土地，難道你要像交通局主秘講的要填海造陸，那不就全部要蓋在海上。土地在哪裡很重要！機場也不是那麼簡單說蓋就可以蓋，如果為了高雄市未來的發展，運用很好的方案，我會樂觀其成。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所以我們希望…。

黃議員文益：

所以我們民意代表是在督促行政單位，你就趕快做！還是說不能做，你就要講清楚，不要讓這個政策變成一個口號！大家都在看，如果高雄市市長所提出的機場的進度，到現在都發局的立場裡面就是做土地取得，交通歸交通、技術歸技術，那個太複雜我都不談，我只談一個大家認為最簡單的，請你告訴我彌陀可不可以蓋？要蓋多大？你的整個都市計畫裡面，如果一個機場塞在那邊，未來彌陀的變化是什麼？你把那個願景告訴大家，我相信我今天就下個結論：沒有。我要的答案，今天絕對不可能回答我。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中央支持的話，應該就會有。

黃議員文益：

中央支持，就要看你如何爭取。你當然要中央支持，問題是你什麼都沒有，你要韓市長，或者是李副市長，或者是葉匡時代理市長，去行政院院會時就要

講中央請給我個機場，會給你才怪！如果連一個簡單的計畫報告都提不出來，誰要給你高雄市一個機場？還是你根本就覺得這是不可行的方案，你也可以講啊！你可以跟市長討論，事實上彌陀根本就不可行，你何必逼我？如果你沒有勇氣，我可以給你，你就講啊！你不能在那邊這也不做那也不做，只是講中央如果給我。我告訴你，台灣的發展不管是誰來執政，只要講得有道理、規劃得好，我認為不管是藍或綠執政都會給予支持。哪一個政府如果不支持長遠規劃的，就會被人民唾棄，問題是你要他支持你，總是要講出一個所以然來。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1 分鐘。

黃議員文益：

我現在只是要求你要說出一個所以然，展現高雄市政府的態度，你們都不敢幫韓市長背書了，告訴民眾高雄市現在已經整體規劃未來的機場要設在哪邊，韓市長的政策是可行的。可是到現在為止…。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議員，所有機場航空站的主政機關是哪個機關？絕對不是市政府的交通局，都是屬於交通部的民航局。

黃議員文益：

我知道，但是你要先把土地找到，告訴大家你要蓋在哪裡，後續才有一步一步下來。它是千頭萬緒，但是我講所有的重大建設要先有標的物，現在要蓋機場，大家就先問你機場要蓋在哪邊？你有沒有去評估，譬如這個彌陀不行，我就換別的區，你有沒有去評估嘛！現在我只問你，你連評估，高雄市政府到現在應該都沒有做，沒有實際照市長講的話去做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我們希望民航局趕快動起來。

黃議員文益：

你什麼都沒有，就要民航局動起來？局長，請坐。你這樣講下去，我覺得不是只有我聽不懂，高雄市民也聽不懂，因為…。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著請黃柏霖議員質詢，時間 10 分鐘。

黃議員柏霖：

我想針對國際大機場，市府也有一些研究，請交通局說明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鄭委員永祥：

謝謝，就如同剛才提到的，其實大機場這個茲事體大，是中央民航局的一個權責。但是因為我們考慮到高雄機場已經到達上限，加上桃園中正機場的運

量也達到飽和，就整個台灣國土的角度來看，南部應該是要有一個這樣的想法。所以交通局裡面有編了一個計畫，希望就是在可行性研究之前，我們做一個初步的分析報告，希望做這樣的準備，能夠提供未來交通部在做規劃上的一個參考。

黃議員柏霖：

好，就是做一個政策的說帖。

都市計畫委員會鄭委員永祥：

我想應該這樣講，就是岡山和彌陀要一起看，因為岡山機場是一個空軍基地，在做訓練的時候，因為都是目視飛行，目視飛行在空氣品質較不好時…，事實上，那個機場已經被檢討是否要做一個場址的調整，所以如果以岡山和彌陀一起來看，其實需徵收的土地面積就不用那麼大。但是我們在評估的時候，事實上不是只有一個場址，而是有好幾個位置在做考慮，我們預計…。

黃議員柏霖：

好，目前就是有做政策評估就對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鄭委員永祥：

有，大概在1月底時，我們會有一些初步的結果。

黃議員柏霖：

明年的1月就對了？〔是。〕初步的政策說帖會出來？〔是。〕到時候再據理向中央爭取是不是？

都市計畫委員會鄭委員永祥：

我們會以這個為基礎，告訴中央地方的需求。因為畢竟還是中央的權責，但是我們有這樣的準備。

黃議員柏霖：

好，因為你們有在做研究了，所以在答復時就可以講，沒關係。你們本來就是在進行中，這個一定要做個說明，不要讓大家以為什麼都沒做，就只是一個口號而已。不是嘛！你們已經有做評估，而且明年1月就會有政策說帖出來，這時候就要努力，因為這個也不是高雄市政府說了算，還要中央一起來研究有沒有可能性，包括財務計畫、可行性等等，有很多的面向，我覺得土地只是其中的一個可能的問題之一，這是第一個，而且也要跟高雄市民說明。

接著本席回到我更關心的公共設施保留地的問題，其實還有一個，就是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我要向主委報告，事實上有很多，那天有一個市民媽媽帶著兒子來拜訪我，我帶他到都發局，他講是從曾祖父輩繼承下來，現在已經到孫子輩，那個土地的問題還是無法解決，因為是在蓮池潭的旁邊，到時候的園道不知道會不會用到，用地機關又不敢放。我覺得應該要回到所有的公共政策

的三個面向，公共管理者，你們就是公共管理者，再來要符合領域專家，有一些是我們不懂的，沒關係，就找專家。再來是多方當事人的利益要考慮，過去我們不曾考慮過多方當事人的利益，考慮的只是公共管理者，我就是依法行政，我為什麼要放行？放了以後，萬一有麻煩等等的。時代在進步，有時候多方當事人的利益也要列為考慮，有些就已經 50 年了，從祖父到孫子輩，如果還是沒有辦法解決，以後還要再經過幾十年，這樣是不對的。所以各機關，那天提到的也和工務局有關，我看地政局和水利局也在這裡，相關的局處長，當今天你們的用地真的會用到，就勇敢的向市政府表明，該徵收的就要編列預算。用不到就趕快解編，我們多少也可以分得一些用地，可以來買賣周轉，這樣城市才會進步。而不是說，反正這個也和我沒關係，以後就讓後面的人來處理，那人家的利益在哪裡？

所以回到這裡，我希望，這個議題本席已經講了十幾年，你們還是都有進度，從前任的市長、局長一直到現在，事實上也都有，只是我希望速度要再快一點。我們有很多的市場停車場用地，有的都已經解編了，包括一些公園用地，甚至在市區裡面，我一直認為要整體的，不一定要範圍內，然後只考慮…，只要符合公平正義，只要沒有圖利特定人，我覺得都可以做。我們也沒有想要從這裡面圖到什麼，但是要把人家的利益和權利列入考慮。這樣做也會有個好處，社會才會進步，不然你會看到高雄市區還有多少土地是圍起來賣薑母鴨和出租車位的，很多都是公共設施保留地，結果也用不到啊！所以我希望各主政機關要去衡量，尤其是現在的徵收用地要改為市價徵收，我們更不可能去徵收對不對？我在十年前叫他們預估，所有的公共設施保留地徵收要 4,400 億，結果努力了七、八百億，剩下 3,700 多億，變成市價就更無法計算了！可能變 8,000 億、1 兆才能解決。我也常講我們如果真的有這麼多錢，我們把市政做好，不需要買那麼多的土地，硬體已經不重要了，土地也沒有那麼需求，我們寧願把軟體跟人有關的做好、把教育辦好、把生活品質做好、把環境照顧好，這個比我們擁有很多的房舍和土地更重要。

所以我肯定高雄市政府，你們上來以後，你們有擬一個計畫到明年底要放出約 950 億元，包括彌陀很多等等，我看很多區域已經大動作開始了，這是對的。我覺得只要符合公平正義，我們心中這把尺很清楚，公平地來做，市民就會認同，為什麼？因為這個不公不義太過了，我跟主委報告，那個計畫道路因徵收未徵收，我覺得這是最不公平的，我們常說右邊有一條路讓長輩走，他走久了變成既成道路，左邊的路是祖先留下來的，不要說壞心、沒愛心，地主把它圍起來，結果若干年後說這邊要徵收編預算，那邊不用，因為它是既成道路；這個不是在鼓勵社會大眾不要做好心嗎？這是不對的，我們政府應該要鼓勵善心

的人，大家要對社會有心，讓人走路走到最後，這種也應該要徵收才對，哪有說走久了就變成既成道路，這樣不是製造另外一種民怨嗎？這是不對的。所以我請局長報告一下，目前你們公共設施，包括解編以地易地也好，容積移轉、撤銷等等，我覺得你們有五個工具，還有包括 TOD 都很好，就儘量做，把這個問題減得越少民怨就越少，讓高雄市民有感，我覺得這個非常重要，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有關於這個公設保留地，確實目前是高雄市很多市民關切的議題，目前就是為了要加速這個，特別是市長很關切這個議題，也經常要求我們要加速進行，這 18 個都市計畫區裡面，我們預計的目標會朝向解編大約 250 公頃到 330 公頃左右，目前都委會解編完成的進度大概有 50 公頃，未來如果全部達到這個目標，誠如剛剛議員講的，都委會可以替市政府擲節土地徵收費用將進 1,000 億元左右。

黃議員柏霖：

1,000 億元左右。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公設解編這個部分，目前我們在都委會裡面有針對很多公設保留地訂出 8 項的原則，這個就有不同的樣態。

黃議員柏霖：

對，因為都不一樣，每一塊都不一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我們就按照不同的樣態來解編，〔好。〕陸陸續續，我們目前公展的部分已經二梯次了，最後第三梯次，我們 12 月就會公展，這整個幾乎是三個梯次 18 個都市計畫區全面在進行當中。

黃議員柏霖：

好，所有地主的權益，到時候都務必要通知到，他們如果有意見要來表達的，這個資訊都要傳遞，好不好？

都市計畫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裕益：

是，一定。

黃議員柏霖：

最後我要拜託一件事，三民區的屠宰場，農業局也說要搬走了。主委，沒有人市中心殺豬的，那裡一天殺 600 多隻豬，你覺得這能看嗎？所以它要搬出去，事實上那塊區域滿大的，我真的覺得一部分要做公園綠化來回饋給當地居民，因為污染有 10 年了，如果一部分拿來做青創基地，OT、BOT 都沒關係，

請廠商來投資，高雄市政府提供土地，讓有意願的廠商來這裡花錢投資，我們一部分免費提供給…，不要說青年創業，老年創業也很不錯啊！高年級實習生也不錯，只要願意來高雄創業的，我們都給他很低的成本。就像我在做科丁，為什麼可以推，因為我們的成本很低，才能走得遠嘛！這個部分也拜託局長開始思考一下，未來這個土地要變更，還是要回到都市計畫委員會，拜託你們先想一下，我們一起努力，讓高雄市有…。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林議員宛蓉質詢，包括第一次、第二次，時間總共 15 分鐘。

林議員宛蓉：

今天是都委會的業務質詢，我們的主委、副主委，所有的委員，市政府都委會這次聘請了 23 人，今天到的有 19 位，那些缺席的人是不是不重視，也跟著市長請假去了，怎麼第 2 屆的都委會，那些人是不重視議會的開會嗎？有沒有請假？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有些老師因為下午有課，所以這個部分有請假。

林議員宛蓉：

有沒有跟議會請假？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有跟議會請假。

林議員宛蓉：

我怎麼沒有收到議會的請假單。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因為他不是公務人員的部分。

林議員宛蓉：

不是公務人員的部分，他不需要列席。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他要列席。

林議員宛蓉：

既然他沒有辦法列席，是不是…就怎麼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跟林議員報告，說實在都委會的委員當然要列席，如果他有上課，一般大概都是跟市政府請假。

林議員宛蓉：

好，跟市政府請假，我們也可以理解，但是有沒有知會議會。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往後有這個必要的話，再來跟議會說明。

林議員宛蓉：

因為他必須到議會列席嘛！是不是？我們很多的局處首長，過去的賴委員也都是好幾任的委員，既然有請假，他尊重市政府，但是他必須要來這裡列席，他竟然沒有知會市議會，今天他因公而沒有辦法參加，這個也是公事，我是跟你們點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好，謝謝。

林議員宛蓉：

謝謝。我們今天是都委會的開會，我們的議員同仁應該有講過相同的事情，也有講過重複的問題。本席現在要講的是我們的傳統市場，還有道路，當然公園不是本席所要講的議題。本來已經劃定的公園，市政府應該去徵收、去開闢，這個就是沒有開闢的公園，把它劃定很多的公園用地，而沒有去開闢，因為有公園、有人就需要有綠色的腹地，但是我們的公園也都沒有去做徵收。

本席今天所要講的是傳統市場，還有道路停車場、學校，很多等等的公共用地，當然現在的時空背景不一樣，我們過去需要，但是現在時空背景的不同，是不是應該把它解編，或是用途已經不合時宜了，他們這些土地，你們把它劃為公共用地，要叫他們何去何從？我舉個例子來講，像我們的允棟市場，它在民國 58 年左右的時候成立的，也見證我們 80 年代到 90 年代的加工出口區，還有我們的拆船業，那個時候非常的繁榮。但是我們來看一下，因人口外移地方產業沒落，攤商陸續遷出，市場的興盛就不在了。這個問題不知道副市長，也就是主委知道嗎？允棟市場這個地方，因為市政府認定為危險建築的市場，但是盤商也很可憐，因為他們沒有辦法得到補償，所以市政府去跟人家談，當然這是私有的市場，我們把它認定為危險建築的市場，它現在都已經拆除了，當時拆除是怕有登革熱孳生源的問題。因為建築物老舊，工務局依建築法執行，東側跟西側建築物目前已經拆除了，拆除之後，留下一片閒置土地，你們怕孳生病媒蚊。但是今天本席要講的問題類似剛剛所講的，這就是過去那種土地，它現在也無法有市場功能了，目前四周都是住家，當初的時空背景是，以前的人都用走路或騎腳踏車，所以都在社區裡面劃一小塊市場用地；反觀現在都是騎機車、開車代步，現在生活機能也比較好，像這種土地你們應該趕快把它做解編。

剛剛本席講學校也是，現在少子化，很多學校…，像文小 3，是政府的土地，也應該要解編了，現在有一個文小 9，前鎮國小又在…，我這樣講可能大家都

聽不懂我是在講那個地方，聽得懂的人舉手好不好？不錯。本席要講的是，鎮昌國小跟前鎮國小因為現在少子化學童不多，尤其前鎮國小，它的腹地很大，人也不多，以前可以招生 4,000 多人，現在連 500 人都不到，只有二、三百人。文小 3 跟文小 9 該解編的都解編了，文小 9 在本席努力之下，也已經還地於民了，當時本席當議員的時候一直講到後來也解編了，文小 3 現在也是學校用地。當然這個土地也是屬於市政府的，可以把它變更為公園用地，現在已經是簡易公園了。

本席現在要講的是，類似學校、市場，還有賴文泰委員以前當過交通局長，像崗山仔和高雄市有很多土地都被做為交通的停車場用地，像 205 兵工廠旁邊也劃一小塊的停車場用地，那裡離兵工廠又很近。205 兵工廠過去在郭玟成委員當立委的時候，那時吳敦義當市長，一個在當議員，後來一個去當行政院長，一個當立法委員，他們兩個在立法院就這樣一直質詢之後，他說分頃不留，所以那個年代他們就說 205 兵工廠要遷，遷了之後，他有 4 年沒當立委了，因此都閒置沒有再推動，但是現在已經要遷了，遷移狀況如何？現在的情形如何？我們也不是很瞭解，因為我們的市長不瞭解，也不用心。在 205 兵工廠遷廠後，會是亞洲新灣區且是一塊那麼漂亮的土地，結果我們現在好像也停滯了。主委，沒關係，你待會我回答，我把它講完。

本席要說的是，有很多問題都是要解決，當然我們的政策是延續的，不管是過去的政府，還是現在的政策都是延續性，像這個問題，市場用地是不是來做普查？剛剛本席所講的林林總總公共土地，我們來做個普查，讓土地變為住宅用地或是可以帶動地方經濟，提升土地資源的運用，這個是本席要跟主委說的。

現在剩下 5 分鐘而已，我要講大林蒲遷村問題，史上最大規模的遷村，行政院正式核定高雄市大林蒲遷村，也投入 1,054 億的經費，包括 589 億要用在大林蒲遷村的問題，這是一個史上最大規模的遷村案。這個問題是在 1973 年等於是民國六十幾年的時候，因為當時政府編定臨海工業區，把大林蒲、鳳鼻頭、邦坑納入，當然紅毛港已經完成遷村了，但是遷村過程中並不盡完善，也不是令人很滿意。但是在鳳鼻頭、邦坑、大林蒲總共有 6 里地區民眾的命運實在很可憐，大家每一天都要面對 800 支煙囪的污染，他們身體的狀況真的不是很好。這是 1973 年的情形，把它劃為工業區，讓它跟工業及污染緊緊綁在一起。大林蒲居住的問題，是因為當時政府設置工業區規劃不盡完善，讓大林蒲居民長期飽受環境污染，實在是很離譜。

大林蒲遷村是在陳菊市長時期，經過我們多次的開會，同時獲得中央的重視，就是現在政府的重視，對於在大林蒲、鳳鼻頭長期遭受空污苦楚的鄉親長輩們，中央政府跟地方政府也展現誠意。當時的陳菊市長也是現在的秘書長，

還有以前的行政院長林全和現任的蔡總統，都想要把遷村問題做好。但在一次會議之後，當時韓市長說人家在卡韓，他說這句卡韓，不知道是什麼意思？它在今年 10 月 8 日或 9 日已經核定 589 億要做遷村經費，把住商土地一坪換一坪，這是不會變的。我們所說的事情中央很重視，現在看市政府、韓市長、李四川主委，大林蒲遷村案是高雄市政府代辦事項，要傾聽地方的意見。

本席要跟你提的是，要跟中央有充分的聯繫，要積極規劃遷村計畫，拆遷、補償、期程等應該向鄉親報告清楚，讓大林蒲鄉親有期待居住正義在哪一天會來臨。請主委來回答我，還是要讓…，你應該對我們…，本席要誇獎你的是，過去我不認識你，但是你來到高雄市政府，我發現你真的很認真，認真到你一個人要做副市長的工作，又要做市長的工作，結果做到生病，真的是難為你。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謝謝。這個跟林議員報告，第一個，剛才講的 205 兵工廠的部分，現在林園營區已經開工了，我們代辦的，蓋完以後，它就可以遷過去；大樹北營區的部分，在 10 月 17 日已經決標了，我們會繼續開工；光復營區的部分，現在在公開招標，所以這個部分是繼續在進行。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宛蓉：

主委，你剛剛的 205 兵工廠，你們的進度如何本席不是很清楚？會後…。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請工務局把這個進度提供給你。

林議員宛蓉：

也順便給我。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大林蒲的這個部分，因為核定完之後，府裡面我已經召開過會議，原則上我已經邀請當地的議員跟里長，在 11 月 1 日我也邀請經濟部跟工業局，我們坐下來談一談這個遷村怎麼樣來規劃？

林議員宛蓉：

土地應該？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土地住商的部分，一坪換一坪是確定的，〔對。〕這一個不會改變，但是就那些本身要補償的基準日，還有一些細節的部分，我們會在 11 月 1 日先聽議員跟里長的意見。完了以後會到當地去開說明會，做一個說明。

林議員宛蓉：

針對土地的問題，通盤檢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剛才公保地的問題，我想今天所有的議員大概是最關心的，也問了最多。原則上我們陸續在做一個解編，明年底我們會去做一個…。

林議員宛蓉：

這個問題本席也講了很多年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對，所以我們會去做整體的通盤檢討，如果我們劃定的公共設施保留地，現在已經不需要了，隨著社會的改變要做變更的部分，我們會整個檢討，在明年整個提出規劃，現在已經有部分解編。

林議員宛蓉：

有部分解編，你哪一些部分解編？哪一部分正要積極去變更？還有哪些還沒有普查完成的？通通一份給本席。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主任委員四川：

我們給你一份資料。〔 … 〕

主席（方議員信淵）：

謝謝，向大會報告，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到此全部結束。明天上午 9 點進行工務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散會。（敲槌）